

靈修

讀經月刊  
2025-2

他顯現的時候，  
誰能立得住呢？



基督教宣道會華基堂  
The C & M Alliance Wah Kee Church

# 靈修習慣運動

## 宗 旨

本堂推動靈修習慣運動，並編撰《靈修月刊》，旨在幫助每一位信徒養成每日靈修的習慣，加深信徒對聖經真理的學習，從而改進我們與神的關係。

## 內容特色

1. 釋 經 : 詳細解釋經文意思、鑰詞，幫助信徒掌握經文的不同信息。
2. 思 想 : 透過一些啟發性的問題，引導信徒明白經文與自己的關係，並加以實踐應用。
3. 重點禱告 : 藉著不同方面的禱告，包括個人、群體、社會等，將不同需要交託給神，求神看顧、帶領，從而經歷神的保守。

二月一日

## 盼望的等待

靈修經文：該 2:20-23

### 釋經：

因著耶和華第二次有話臨到哈該，於是先知在同一日傳講第二篇信息。這信息是針對所羅巴伯而宣講，神有兩個重要議題，要使所羅巴伯和百姓知道，就是上帝要做大事。

在短短的兩章記載，只有 38 節經文中，所羅巴伯的名字出現在哈該書共 7 次之多。所羅巴伯是撒拉鐵的兒子，任職為猶大省長（一 1、14；二 2、21），是第一批帶領猶太人回歸耶路撒冷的領袖（拉二 2），但究竟他是誰呢？原來所羅巴伯是猶大王約雅敬的曾孫，而約雅敬在巴比倫圍困下，在主前 596 年被擄到巴比倫。換言之，所羅巴伯是在巴比倫出生及長大。先知哈該高度看重所羅巴伯，而他是大衛的後裔，承接王室的血統。他的出現只是偶然，還是上帝要在大衛的族譜中做大事？

可是，大衛家曾犯了大罪，激怒了神。因著猶大的罪孽，神藉耶利米向猶大家宣判：「耶和華說：『約雅敬的兒子猶大王哥尼雅[又名「約雅斤」]，雖是我右手上有帶印的戒指，我憑我的永生起誓，我必將你從其上摘下來』」（耶廿二 24）。這表示王權從大衛家移除了。既然王權已被奪去，還有捲土重來的機會嗎？

在結束第三個信息時，哈該這樣說：「從今日起，我必賜福」。神有甚麼福份要賜給他們呢？於是，神急不及待地再傳遞兩個重要及關鍵的信息給大衛的子孫所羅巴伯。第一個信息是在 21-22 節，就是解除他們的迫害。神用了三個強烈的字眼：「震動」、「傾覆」，以及「除滅」來形容他們將會脫離壓迫。雖然上下文並沒有說明「列國」是指誰，而波斯帝國仍會持續掌權多兩百年，但信息清楚讓百姓得

到安慰和盼望。

另一個信息是在最後的一節，神「揀選」了所羅巴伯，並以他為「印」。「印」在聖經中是王權的象徵。因此，神以所羅巴伯為印，是宣告扭轉了神對大衛家的咒詛，並重新確立大衛的應許(參撒下七 4-17；耶卅三 17)。這是神承諾的宣告，也就是祂早已藉先知所應許的：「我的僕人大衛要作他們的王；他們全體必歸一個牧人。他們必順從我的典章，謹守遵行我的律例。他們要住在我賜給我僕人雅各的地上，就是你們列祖所住之地。他們和他們的子孫，並子孫的子孫，都永遠住在那裏」(結卅七 24-25)。

這些信息對回歸的猶太人來說是信心得到堅固，期盼上帝給大衛家的應許可以落實。到新約記載耶穌的家譜時，就指出所羅巴伯是耶穌基督的祖先(太一 12；路三 27)。

**思想：**

- 1) 對當時回歸的猶太人來說，在他們有生之年，並未看到信息四的成就。但新約信徒在救恩歷史長廊中，知道神成就祂的應許，這給你甚麼啟發呢？
- 2) 上帝是信實的主，這是你的認信嗎？這樣的認信，為你的生活帶來甚麼意義？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二月二日

## 撒迦利亞的呼喚

靈修經文：亞 1:1-6

釋經：

撒迦利亞書具體地提及這是波斯王大流士（大利烏）一世統治期間的日子（一1；一7；七1）。這清楚指出本書是在波斯大流士作王時寫成的，就是在主前520至518年之間。先知哈該在主前520年曾向耶路撒冷傳講重建聖殿信息（該一1），可想而知哈該是與撒迦利亞同期作先知。兩位先知的信息，主要是喚起猶太人要恢復重建聖殿。然而撒迦利亞書的焦點，特別放在以色列百姓靈命的復興和彌賽亞的來臨，以及彌賽亞的國度上。撒迦利亞書是記載有關主前520年猶太人回歸的事蹟。本書共有十四章，其主要信息包括八個異象以及兩個預言。

撒迦利亞書一開始，就開宗明義，指出三個重要資料。第一、這是波斯王大流士（公元前522-486年）執政期間成書的。第二、強調「耶和華的話臨到」。這術語在舊約神諭中，通常用來指出先知所得之啟示是來自上帝。第三、本書的作者是先知撒迦利亞。撒迦利亞這名字在舊約很普遍，有很多人也取這個名字。在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作者也曾提到撒迦利亞先知的事工（拉五1；六14；尼十二16）。撒迦利亞書的作者為辨明其身份，說明了自己家譜：「易多的孫子，比利家的兒子撒迦利亞先知」（一1）。撒迦利亞是隨著祖父易多從巴比倫返回耶路撒冷，並繼承其祖父祭司的職分（參尼十二4、16）。換言之，撒迦利亞是身兼祭司和先知的身份。

在一章1-6節中，「耶和華」及「萬軍之耶和華」這個對神的稱呼出現了8次之多。第3節指出撒迦利亞奉耶和華的名，呼籲回歸的百姓要「轉向」神。「轉向」和「回轉」原文是同一個字，共出現了4次。這是撒迦利亞刻意作出的一種強烈的對比：「你們的列祖」沒有回轉，而「你們」

要轉向神。

撒迦利亞先知語重心長提醒百姓不要重蹈他們列祖的覆轍，因耶和華曾向他們的「祖先大發烈怒」(2節)，因此，「不要效法你們的祖先」(4節)。其實，神一直差派眾先知到他們的祖先那裏，呼喚百姓悔改(參耶四1-2)，離開他們的惡道(way)和惡行(practice)，就是「壞行徑」和「壞作為」(呂振中譯本)，只是他們不聽(listen)，也不順從(pay attention)(4節)，結果是落入亡國和被擄的光景。

先知在第5節用了帶有諷刺的兩個修辭反問句：「你們的祖先在哪裏呢？那些先知能永遠存活嗎？」第一個問題是他們列祖所去的地方，而第二個問題是先知所傳遞的信息時限。撒迦利亞提醒聽眾，神的話是可靠和真實的，因耶和華差派的先知所預言的事已發生了，成就神所「定意」的(6節)。

**思想：**

- 1) 昔日神應許以色列百姓：「你們要轉向我…我就轉向你們」(3節)，這應許同樣也能應用在今天的信徒身上。這表明了神的慈愛與恩典，祂願意與祂的兒女建立雙方互動的關係。試反思你的生命，是否有地方需要轉離並歸向神？你有甚麼行動回轉到慈愛的天父懷抱嗎？
- 2) 雖然先知不能永遠存活，但他們所傳遞上帝的話語卻是永恆的。對於神的「言語和律例」(6節)，你是聽了就忘，還是反覆思想和應用遵行？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二月三日

## 異象一：四騎士

靈修經文：亞 1:7-17

### 釋經：

從第一章 7 節至第六章 15 節，撒迦利亞先知領受上帝給他的異象信息。他一共看見八個異象，全是在夜間觀看到的。當先知看見異象後，他的基本任務是了解異象，以及傳講異象。撒迦利亞先知以一個基本模式記載所看見的異象，共有四部份，就是異象的出現、先知發問問題、使者解釋，以及上帝作出宣告。

第一個異象共有 11 節，可分兩部份來了解。第一段是神、使者和先知的對話（一 7-13）。在這個異象的場景中，共有五類參與者。他們是先知撒迦利亞、天使、騎士（3 位）、耶和華使者和耶和華。當撒迦利亞看見四位騎士時，他不明白有何意思，他向那傳遞信息的使者查問：「我看到這裏有四位騎士，這些是甚麼？」於是，天使回答說：「我會指示你這些是甚麼」。原來，當中三位騎士蒙耶和華所差遣在遍地巡邏（10 節），當他們了解地上的狀況後，就回覆站在石榴樹中間的耶和華使者：「我們已經在遍地巡邏；看見全地都安定，一片平靜」（11 節，呂振中譯本）。當他聽到「全地都安定，一片平靜」（the whole world at rest and in peace）時，耶和華的使者好像跳起來，就問神說：「萬軍之耶和華啊！你不憐憫耶路撒冷和猶大的城鎮，要到幾時呢？這七十年來，你一直惱怒它們」（12 節）。原來第一個異象帶出了一個當時先知撒迦利亞和神的子民非常關心的問題，就是神對耶路撒冷和猶大惱恨的時間，應該已滿了（七十年），但所見的情況好像一點改變都沒有（參耶廿五 11-12；廿九 10）。猶大國在 586 年敗亡，至撒迦利亞時代已 520 年，但「全地都安定，一片平靜」（一 12），看不出神有甚麼具體的行動來實現祂的應許。難道神忘記了祂的

應許？祂不施憐憫要到幾時呢？這是耶和華使者為先知和百姓問的問題。面對這些疑問，神就用滿有恩慈和安慰的話回答那與他說話的天使。

第二段是描述神在他們中間的作為(14-17 節)，神回答天使和撒迦利亞所關切的問題。神的作為將要顯露出來。祂指示先知：「你要宣告說」，共有三方面的宣告。第一、神不但沒有忘記，更是心中火熱的：「我為耶路撒冷、為錫安，心裏極其火熱。」(14 節，和合本)；第二、祂將施行懲罰：作惡、殘暴的巴比倫，與並不知悔改的列國，神會「向那些安逸的列國大大惱怒」(新譯本)(15 節)；以及第三、神顯示了祂的心意：祂現在就回耶路撒冷，仍施憐憫，重建這被揀選的城市，並且把聖殿重建在其中(16-17 節)。

先知明白了這個異象之後，他宣告神的殿必要重建在其中，並且重建耶路撒冷地，將準繩拉起來。這是重建的最初步驟，先作量度，才可建築。神更應許祂的城鎮必再昌盛繁榮，耶和華必再憐憫錫安，必再揀選耶路撒冷。

### 思想：

1. 先知最初看到異象時，也不明白其意思，甚或像使者一樣不了解神的作為。但先知卻採用了聆聽、發問、理解三個重要的步驟，便能察驗神的作為。你現在是否對神一些作為感到困惑不解？嘗試用聆聽、發問和理解來尋求祂的心意？
2. 重建聖城的任務，不是一朝一夕可以達成的。撒迦利亞時代之後，要再過半世紀，由尼希米率領百姓回歸國土，他細心考察並作出精心規劃，耶路撒冷城牆才慢慢重建起來。對於屬靈生命的工程，更是不能揠苗助長。你是否求成心切，忽略了靈命是要按部就班、循序漸進的慢慢成長？你會如何耐心經營你的靈命？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四日

## 異象二：四隻角與四個匠人

靈修經文：亞 1:18-21

釋經：

昨天的異象一提到有四騎士，今天要思想的異象二，先知卻看見四隻角與四個匠人。究竟這兩個異象有沒有關聯呢？會否第一和第二個異象是分為兩幕來了解？究竟先知看到甚麼？神要先知傳甚麼信息給當時的百姓呢？

第二個異象開始時，在 18 節特別描述先知的神情：「我舉目觀看」。「我舉目觀看」這詞在八個異象中，重複了多次：二 1；五 1；六 1。這用語是強調先知正「全神貫注地思考剛才所聽到和所看見的一切」。先知看見、發問問題、天使回答，然後先知在思考。正當先知聚精會神、專心致志地思考天使解說第一個異象時，另一異象卻在他面前出現，引起了他的注意。那就是當撒迦利亞在思考「四騎士」的異象時，又出現了第二個「四角」的異象。

「四」這個數字，到底是按字面來解釋，或是象徵性的用字？角又是指甚麼呢？對「角」的解釋，學者推估有三種可能性：第一、指南針所指的四個方向；第二、動物的角，通常只有兩隻角；第三、頭盔的角，如中古時，維京人打仗時用的頭盔。在聖經中，通常「角」指甚麼呢？在聖經世界裏，「角」象徵力量與權柄，可代表個人或國家（參撒上二 1；撒上二 10；耶四十八 25）。對於四角異象中的「角」，或許先知曉得其意義和解釋，但他還是請教了天使，問：「這些是甚麼？」天使回覆撒迦利亞說：「這是擊散猶大、以色列和耶路撒冷的角」。原來這四角是代表著權力、勢力，而這些勢力將猶大、以色列和耶路撒冷趕散。這些勢力不單趕散猶大，更是打敗以色列，拆毀了耶路撒冷，並且擄掠他們的百姓到巴比倫。

先知可能是一位很專注的人，當他集中注意力看四角時，卻沒有發覺第二幕的存在，就是有四匠人的異象同時出現。第 20 節指出，是「耶和華又使我(show)看見四個匠人」（新譯本）。原來是耶和華將這異象指給先知看，他才發現有四匠人的出現。這促使先知又再次問天使：「這些人做甚麼呢？」

「匠人」泛指任何種類的工匠，他們是熟練的技工，即精於木工、石刻或鑄金屬的人，如泥水匠、木匠、鐵匠。一般來說，匠人是技工，那麼，這四位匠人將如何對待四角呢？那些角是代表勢力，更是破壞上帝子民的角，現在匠人正預備執行毀滅角的任務。原來，第二個異象是神計劃要剷除列國的勢力。先知清楚聽到天使的解答：「列國就是曾經舉起他們的角攻擊猶大地，把猶大地的人趕散的」（新譯本）（21 節），他們毀壞了耶路撒冷並擄走猶大人。

若將第一和第二個異象放在一起來看時，先知看到上帝的兩個行動：第一、曾作惡、毀滅他國的勢力，神將會施行審判；第二、神會重建祂的子民。因此從上帝所行的順序來看，這暗示了耶路撒冷的復興必在這些侵略國被推翻之後。匠人會做的，不單是要驚嚇列國，更是要擊敗他們，來報應他們侵略別國的國土。

現在我們可以總結這兩個異象的信息，神讓百姓明白復興步驟：第一、神子民回到耶路撒冷；第二、神將重建聖殿：再過幾年就完工；第三、神使耶路撒冷再次昌盛繁榮：再等 80 年，到尼希米帶領百姓第三期回歸，才逐漸成就。

神知道祂百姓的需要，百姓要做的，是等待神作為的彰顯。等候是需要有耐心的力量，才能堅持下去。神藉第二個異象給予祂子民安慰和盼望，等候神。

## 思想：

1. 先知先後看到兩個異象，當他太專注異象某一部份時，卻對整個異象失去焦點。這對你了解個人處境有甚麼提醒呢？
2. 對回歸的猶太人來說，他們滿懷熱誠歸回他們祖宗的迦南地，回到耶路撒冷，見到地是荒涼、沒有城牆、沒有領袖、生活艱難，內心充滿無助感！他們要學習等候神復興的步驟。在學習等候的功課上，今天的信息給你甚麼啟發呢？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二月五日

## 異象三：手拿準繩的人

靈修經文：亞 2:1-5

### 釋經：

撒迦利亞看見的第三個異象與頭兩個有幾處不一樣的地方。異象三的焦點，從異象一的全地，到異象二的列國，轉而聚焦在耶路撒冷。此外，先知的角色也發生少許的改變，從請教天使有關異象的意思，轉而詢問使者的行動；從觀察者變為參與者。在異象二，撒迦利亞已按所領受的吩咐作出宣告：「你要宣告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為耶路撒冷、為錫安，心裏極其火熱』」（一14，和合本）。另外一些譯本有如此的翻譯：「我深深地愛惜耶路撒冷——我的聖城」（現中），祂將如何表明對耶路撒冷的「妒愛」（呂振中譯本）呢？上帝在異象三具體地說明祂的心意和行動。

撒迦利亞看到的第三個異象是「有一人手拿丈量的繩」，這次先知不是問使者這異象是甚麼意思，乃是直接問那手持「準繩」（現中）的使者去哪裏。「準繩」是用來衡量的，而這位使者就「要去丈量耶路撒冷，看有多寬多長」。相信撒迦利亞心中是明白，量度耶路撒冷是為了重建而作的準備和安排。可是，這異象會否跟阿摩司先知看到「鉛垂線」（摩七7-8，“plumb line,” NIV）異象的意思相近？但對被擄的猶太人來說，「準繩」更讓他們想起以西結先知所見的異象，那就是「手拿麻繩和丈量」（結四十3），用來量度未來的聖殿。

正當撒迦利亞看著手持丈量的繩之使者出去時，卻有另一位天使迎著那手持丈量的天使來，叫他將一個極興奮的信息轉告給撒迦利亞：「你跑去告訴這個年輕人說，耶路撒冷必有人居住，如同無城牆的鄉村，因為其中的人和牲畜很多」（4節）。當然，沒有城牆，就是沒有邊界，就不需要量

度了。當撒迦利亞聽到這個信息，他有何想法呢？主前520年，就是撒迦利亞回歸接近廿年之後，耶路撒冷仍然冷清，百姓不願住在這一片荒涼的鄉村裏。城牆可以是一種保護，沒有城牆表示無法得到保障。這個信息怎能稱為興奮的信息呢？

使者的信息還有第二部份，耶和華親自宣告，說：「我要作耶路撒冷四圍火的城牆，並要作城中的榮耀」(5節)。的確，耶路撒冷的城牆要等80年後，到公元445年，才由尼希米動手重建城牆和城門(參尼2-6章)。耶和華神應許撒迦利亞，耶路撒冷不需要等待建成城牆後，才得到保護，神自己就是祂子民的保障，更以「火牆」來描述神的護佑。「火牆」使百姓聯想起昔日，他們的列祖在離開埃及到西乃山時，看見上帝的榮耀(出廿四17)，以及在曠野的時期，上帝以火柱為他們的保護和引領(民十四22)。此外，耶路撒冷將會不單只得蒙保守，更有神的臨在而充滿榮耀。

### 思想：

1. 若神的使者量度你的教會，你是否看見神的火牆和神的榮耀嗎？感謝神的保守與看顧！你如何在教會忠於所託，不負所望，榮耀歸給神？
2. 被擄回歸的猶太人等待耶路撒冷的重建，同樣地，新約的信徒等候新天新地的新耶路撒冷的來臨。使徒約翰看到的異象是「天使拿著金的蘆葦當尺，要量那城、城門和城牆」，這城有「神的榮耀光照」(啟廿一 15、23)，你嚮往嗎？為神賜下永恆的應許，向祂獻上感恩！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二月六日

## 呼喚被擄之人回歸

靈修經文：亞 2:6-13

### 釋經：

昨天異象三的信息，神說要住在耶路撒冷(5 節)，而第 6 節至 13 節，則是上帝所發出的「神諭」(6 節，呂振中譯本)。異象三是神要在聖城耶路撒冷的作為，而這神諭是上帝對被擄的猶太人(二 6-9)和錫安城(二 10-12)發出呼聲。

神諭的第一部份，上帝用了命令語句式來吩咐被擄的猶太人要「逃」(6 節)，逃離巴比倫這片神要審判之地，並呼喚他們返回錫安城。可是，不是所有被擄和分散在巴比倫的猶太人，都願意回歸到耶路撒冷。幾十年過去，一些人已年紀老邁；一些人已落地生根；一些人或許對回到荒蕪之地沒有信心。也許他們早已接受成為奴隸、成為二等公民的事實，為何要連根拔起，千里迢迢回到記憶模糊的土地呢？

撒迦利亞先知將神諭告訴百姓，讓他們知道回歸是復興的一個重要行動。神命令猶太人回歸，是表示上帝一方面願意再次接納他們，而另一方面是要對殘害猶大和耶路撒冷的國進行審判和懲罰。曾經對猶大擄掠過、看猶太人如擄物的巴比倫，他們竟動手傷害神眼中的瞳人，故此，他們得到報應，先知這樣說明：「凡觸害著你們的就是觸害著永恆主眼中的瞳人」(8 節，呂振中)。施暴者，將受到神公義的懲罰，他們如何觸害神的子民，他們也同樣受到相同的責罰。神諭的第一點指出神是公義的主宰。

神諭的第一點是：「耶和華說：『逃回』」(6 節)，而第二點卻是興奮的：「耶和華說：『錫安哪，應當歡樂歌唱』」(10 節)。先知現在呼籲百姓要「歡樂」和「歌唱」(“shout and be glad,” NIV)，因為神兩次說，「要住在你們中間」(10 和

11 節)，並且祂會「收回猶大」和「再度揀選耶路撒冷」(12 節)。雖然猶太人曾是被擄、為奴的，但現在他們的身分從個人以至家園都起了變化，他們成為神的子民，而且他們的居所成為聖地。因著神的臨在，聖潔之主居住在他們當中，他們重獲聖民的身份。神諭的第二點是：神是一位超越的聖者。

第 13 節的稱謂改了第一人稱，流露出先知對異象三和神諭的感受和反應。撒迦利亞三次宣稱是上帝「差遣我」(8、9、11 節) 到百姓那裏去，這是尊貴的身份。他呼籲人在聖所在耶和華面前，應靜默無聲，來表達對聖潔之主的敬畏。

### 思想：

1. 聖潔在這段神諭中充分表達出來：屬神的人，是聖民；有主同在的地方，成為聖地；敬拜上帝的地方，是神的聖所。你曾感受到聖潔是這麼接近嗎？這給你有何啟發呢？
2. 信徒是上帝眼中的瞳人，蒙祂保守和臨在我們的生命中。這樣寶貴的應許，會否增加你對神的信靠呢？你曾經有蒙神保守和臨在生命的經歷嗎？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七日

## 大祭司蒙潔淨

靈修經文：亞 3:1-10

釋經：

撒迦利亞書的第三個(三1-10)和第四個異象(四1-14)與頭兩個很不同，因為第三和第四兩個異象是關乎當時兩位重要人物，分別是宗教領袖、大祭司約書亞，和省長所羅巴伯。他們在重建聖殿上扮演重要的角色(參拉五1-2)。此外，第四個異象的場景與頭三個完全不同。第一至第三個異象是發生在地上，可是，第四個是在天庭。

在撒迦利亞所看到的第四個異象中，經文指出大祭司約書亞有三個經歷，作者用了三個敘述來說明他的體驗。第一幕：大祭司約書亞被撒但控告(三1-2)，情景卻似法庭般，有控辯雙方在陳詞，而被告人卻是有著尊貴身份的大祭司約書亞。約書亞站在被告席上，控方律師為撒但，坐在觀看席的有耶和華的使者、眾使者和約書亞的眾同伴，而耶和華竟集主審官和辯護律師於一身。上帝兩次斥責撒但這位控告者，並清楚指出，祂要在所揀選的耶路撒冷(參一17；二12；三2)再次復興祂的子民，而聖殿和祭司將要扮演重要的角色。上帝要撒但知道：「這不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嗎？」(2節，另參摩四11)。雖然約書亞正在被懲罰，但滿有憐憫的神縱然在審判中，仍會施行恩典，向祂的子民伸出援手，讓他們有改過的機會。

第二幕：約書亞污穢衣服的處理(三3-5)。耶和華現今在約書亞身上進行改造及更新工程。在異象中，撒迦利亞看到約書亞身穿著污穢的衣服，站在使者的面前。第4節指出，上帝對約書亞做了兩件事：第一、約書亞骯髒的衣服被脫去，再穿上華美的禮服。這外在的脫去行動，反映內在的潔淨；第二、上帝除去了約書亞的罪孽。神這個舉動，不

單只做在大祭司身上，同樣施行在百姓和整個群體中。上帝在祂的子民中進行潔淨行動，讓他們重新有聖潔的身份。對約書亞來說，神再次給予他尊貴的任務，可以再次履行大祭司的職責。約書亞不單穿上華美的衣服，他更戴上冠冕。「戴上冠冕」代表著按立，再次委任他神性祭司的職份，以及為百姓代求的中保角色。

第三幕：約書亞接受勸誡(三6-10)。首先，約書亞身上的污穢衣服得以脫下，並穿上華美的禮服，表示他經歷赦免之恩。然後，約書亞戴上冠冕，他再次獲得任命，得以事奉聖潔的主，他領受委任之榮，這全是上帝白白的恩典。至於他能否繼續承擔此神性任務，則是有條件的。第7節指出，當約書亞滿足了兩個條件，他就可領受三種福份：「萬軍之耶和華這樣說：『你若遵行我的道，謹守我的命令，就可以管理我的家，看守我的院宇；我也要使你在這些侍立的人中間來往』」。上帝告誡他該留意活出聖潔、敬畏上帝的的生活，並且在職份上忠心。當約書亞做到這些要求，就可享受三種應許的福氣：「管理上帝的家」指耶路撒冷、「看守上帝的院宇」指聖殿，以及「在這些侍立的人中間來往」指在神面前。

**思想：** 這異象給百姓一個重要信息：雖然約書亞過去或/及至當下是污穢的，但他仍有改過的機會，因為上帝已經主動除去他的污穢。對約書亞能否擁有的特權與大祭司的地位，取決於他是否順服神(6-7節)。你是否願意放手遠離污穢，讓上帝在你生命中進行更新的潔淨工程呢？你如何預備自己接受這更新？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二月八日

## 異象五：金燈臺和橄欖樹

靈修經文：亞 4:1-14

釋經：

先知撒迦利亞在異象四和異象五中，分別看到神激勵當時的兩位領袖，來完成重建聖殿的偉大任務，他們是民間領袖的大祭司約書亞及政治領袖的省長所羅巴伯。在異象四中，大祭司約書亞經歷了神的赦罪和重新被委任敬拜及獻祭的職份。現在撒迦利亞看到新的異象，這是神要給所羅巴伯的使命。

異象五與其他的異象有少許的不同。開始時，撒迦利亞被天使「叫醒」。或許先知太累了——他晚上看見異象，又要聽課，之後還要了解異象的內容和信息，才能向百姓傳遞。「叫醒」這詞在其他經文可翻譯作「興起」（亞二13）或「激動」（拉一1、5；耶五十一11），故此，這裏可譯為天使激動撒迦利亞，使他在靈裏振奮起來，再次領受另一個異象。此外，撒迦利亞所見到的異象五，不單只內容太多，而且涉及好幾方面的類別。首先，先知看到金燈臺、橄欖樹…殿的根基、石頭、線錠…七眼、金油、受膏者等等。有著祭司身份的撒迦利亞，對聖殿裏的陳設應該不會陌生，只是當中的元素是否有特別的含義，需要天使的講解呢？每次撒迦利亞得見異象後，就謙卑地請教天使有關異象的意思。可是，這次天使卻兩次刻意問先知：「你不知道這是甚麼意思嗎？」（5、13節）。按理，撒迦利亞是應該知道的，既然他表明不知道，使者便向他解釋。

原來，異象五是給所羅巴伯的啟示：「這是耶和華指示所羅巴伯的話」（6節）。神讓所羅巴伯見到聖殿的陳設及其意義，藉此激勵他完成重建聖殿的大業。這個異象給了所羅巴伯兩個重要的信息。第一、神會幫助他渡過難關。這重

建工程困難重重，對所羅巴伯來說，面對的問題就好像一座座大山一樣，阻礙工程的進度。神要給所羅巴伯的啟示是：大山，算得了甚麼？將會被夷為平地！神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6節)。神的靈會幫助所羅巴伯完成看似巨大的任務。他更得到神的保證：「所羅巴伯的手立了這殿的根基，他的手也必完成這工」，並且他會「安放頂上的那塊石頭」。學者認為「平頂的石頭」(7節，新譯本)是指聖殿的頂石，表示聖殿重建已完工。換言之，所羅巴伯被告知，神會為他解決困難，有聖靈的協助，將會完成聖殿的重建。

當撒迦利亞領受了神給所羅巴伯的第一個信息後，他留意到金燈臺旁邊有兩棵橄欖樹。當他再仔細察看時，發現橄欖樹是動態的：「兩根橄欖樹枝在兩根流出金色油的金嘴旁邊」(12節)。於是他問天使那是甚麼意思？有趣的是，不知道是天使沒有聽見，還是有甚麼原因，卻沒有回答先知的問題。先知再次問他，天使才回答說：「這是兩位受膏者，侍立在全地之主的旁邊」。這是所羅巴伯要領受的第二個信息。學者相信這兩位受膏者就是約書亞和所羅巴伯，他們是神所膏立的領袖，他們侍立在全地之主的旁邊，並且有金色油所滋養。兩位事奉天地主宰的受膏者，是由神所堅立，並有神源源不絕的供應。

### 思想：

1. 「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四6)，這是基督徒喜歡背誦的金句，你願繼續持守信仰，靠賴神來面對今天的難關嗎？
2. 昔日約書亞和所羅巴伯領受「金色油」而得力，現今信徒若「常在我[耶穌]裏面的，我[耶穌]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約十五5)。你願意每天到神面前支取所需的力量嗎？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九日

## 異象六：飛行的書卷

靈修經文：亞 5:1-4

### 釋經：

在異象六中，撒迦利亞察覺一飛行物體橫空飛過。天使問他看到甚麼？先知回答說：「我看見一卷飛行的書卷，長十公尺，寬五公尺」（2節，新譯本）。這飛行物體好像是一幅龐大的流動廣告板一樣，正因是一大片書卷，相信先知可以看到其中的內容。使者沒有如常問撒迦利亞是否明白上面所寫的，就直接告訴他，神即將會發出咒詛，並要除滅/毀滅那些干犯罪孽的人。

撒迦利亞熟悉甚麼是書卷。書卷通常由長條狀的皮革紙（綿羊或公羊皮）製成，讓人在其上書寫，並可以捲起來作儲存。作為祭司，他要向百姓宣讀神的話，教導百姓遵行摩西律法：「因為利未人遵行你的話，謹守你的約。他們將你的典章教導雅各，將你的律法教導以色列」（參申卅三 9-10）；而作為先知，撒迦利亞要傳講神的心意，以致百姓遵行上主的話，不偏左右。在異象中，這書卷靠己力在空中飛行，是表示書卷是依照上帝的指示飛行，當中的信息來自上帝，並且要在全地施行。

原來這書卷的信息是向全地發出咒詛：凡是違背上帝誠命的，將要受咒詛（3節）。書卷中特別指出三種在十誡中的罪行，就是第九條的「偷竊」（3節；出廿15「不可偷盜」），以及第三和第九條的「指著我名起假誓」（4節）。而「指著我名起假誓」是包含了「不可妄稱耶和華…不可做假見證」（出廿7、16）。凡違背的，干犯者不單自己被除滅（3節），甚或連累家人一同被毀滅（4節）。相信百姓馬上聯想到亞干的罪孽禍及全家（參書七24）。

為何在這飛行的書卷中，只談及偷竊和起假誓兩個問題呢？偷竊是涉及人際間的財產；而「指著我名起假誓」，是

干犯人與神的關係。摩西曾清楚說明：「不可指著我的名起假誓，褻瀆你神的名。我是耶和華」（利十九12）。因所起的誓言是假的，就是做假見證陷害了鄰舍。這飛行的書卷不單在空中飛翔，更飛入並停留在百姓的家裏！學者指出，原文有「留宿一晚」的意思，其意是這書卷將會停留在這人的家中，直到完成使命。若這家觸犯了律法，咒詛必臨到他們，甚至「連房屋帶木頭和石頭都毀滅了」（4節）。

神期待歸回的以色列人，在重建聖殿的同時，生命也要重整。神期盼住在聖城的聖民，他們應是互相照顧，而不是互相奪取；他們是鄰舍，應彼此說實話，而不是互相說謊。百姓有履行摩西律法上的教導以及實踐神與他們列祖所立之聖約的責任。神的子民對他們的信仰是有宗教和倫理上的義務的。

### 思想：

1. 只有4節的異象六說明了審判的嚴重性！保羅提醒信徒：「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因為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加六7），這給你有甚麼啟迪？
2. 異象六提醒我們：凡違背上帝誠命的，將要受咒詛。試檢視自己的生命，若有地方沒有遵守神的誠命，禱告求主赦免（約壹一9）！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十日

## 異象七：量器中的婦人

靈修經文：亞 5:5-11

### 釋經：

好幾次撒迦利亞是自己舉目見到異象的，但異象七卻是天使吩咐先知：「你要舉目觀看」。或許異象六的信息太沉重了，以致先知仍在沉思罪行的嚴重後果時，卻被天使呼叫舉目觀看。先知用了「出去」(yasa)這詞，將異象六和異象七連接起來。這詞在第4和第5節出現了3次，和修本卻將這詞翻譯成三個不同的用語：「書卷送『出去』」(4節)、「天使『前來』」(5節)，以及「看那『出現』的」(5節)。不單只「出去」是動態，這異象在第7、9節，用了「觀看」和「看哪」合共3次，然後有新畫面出現，呈現了一連串的動態狀況。究竟撒迦利亞將看到甚麼異象呢？

第一個畫面(5-6節)，天使呼叫撒迦利亞舉目觀看，並叫他看看這出來的是甚麼？撒迦利亞回答他看見一個「量器」，然後先知就問天使這是甚麼？一個量器有何特別之處呢？天使就解釋說：「這…量器，是他們的眼目，遍行全地」。其實，「量器」也可以翻譯作「籃子」(現中)。那麼，究竟這個量器有何用處？是盛載了甚麼呢？

第二個畫面(7-8節)，撒迦利亞看到這是一個圓形體的量器，還有鉛蓋的，相信這是一個非常重的量器。令人意想不到的，就是當鉛蓋挪開後，先知發現量器裏竟然有一個婦人坐在量器中。天使隨即補充說：「這是罪惡」(8節)。為何天使指那婦人等同罪惡呢？「罪惡」在原文是陰性名詞，故罪惡就化身作婦人。最後，天使把婦人推回量器裏，並把鉛蓋壓在量器上。因此，第6節所指的量器，就「是他們在全地上的罪孽」(呂振中譯本)了。原來，這個量器是盛載著罪孽的。但罪惡可以封得住嗎？那量器又該如何處理呢？

第三個畫面(9-11節)，首先兩位長有翅膀的婦人將量器抬起來，量器並且是懸掛在天地之間；然後再被送到示拿地。第9節用了兩個雙關語。翅膀中有「風」，「風」可以翻譯為「靈」，「翅膀中有風」就是象徵神藉聖靈行事、審判罪惡，且執行極其迅速。另外，「鸛鳥」(*khasidah*)是地中海盆地的一種候鳥，來去有定期，象徵神處理罪惡有祂的法則(參耶八7)。而「鸛鳥」是與「信實者」(*khasid*)的發音接近。在異象四之中的約書亞，因神所施的恩典，使他的罪得以赦免，表明神是一個「信實者」(*khasid*)，更是一個「守約的」(*khasid*)神。撒迦利亞好奇的問，量器就懸掛在半空中嗎？將帶到哪裏去呢？天使清楚交付量器最終的結果是遣送回示拿地，就是巴比倫。在那裏將為量器中婦人蓋「房屋」，即廟宇，然後將量器放在那裏。學者指出，這暗示那名叫「罪惡」的婦人為巴比倫萬神殿的女神。

若將異象四、六和七這三個異象放在一起來看時，處理罪孽是其重點。要處理的，是大祭司的罪(異象四)、百姓的罪(異象六)和遍地的罪(異象七)。神要重建聖殿、潔淨歸回的以色列民。他們不單從巴比倫回來，也帶著那裏的罪孽回到耶路撒冷。上帝要處理他們的惡行，並將罪孽「送回」巴比倫，意思是神將會懲罰巴比倫的罪。

### 思想：

1. 效法詩人向神禱告：「東離西有多遠，他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詩一〇三12)；並「求神赦免我們隱而未現的過失。求神攔阻僕人，不犯任意妄為的罪…。」(詩十九12-13)
2. 我們承認人的敗壞，求聖靈光照。請默想以下的經文，並開口向神禱告：「求你鑒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試驗我，知道我的意念。看看我裏面有甚麼惡行沒有，引導我走永恆的道路。」(詩一三九23-24)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十一日

## 異象八：四隊戰車

靈修經文：亞 6:1-8

釋經：

當撒迦利亞舉目觀看，看見第八個異象，也是最後一個異象時，他感到是似曾相識，因為在第一個異象中，也同樣出現了四位騎士。這兩個異象的確有相似的地方，同時也有一些差異，不然神為何向先知揭示兩個相同的異象呢？兩個異象都出現四匹馬；他們都在遍地巡邏（一 10-11；六 7）；同樣報告平靜/安息（一 11、六 8，新譯本/呂振中）。然而，兩個異象的馬匹顏色不盡相同，異象八指出那些不單是馬，更是戰馬（“chariots,” NIV），並且往不同方向進行任務。

撒迦利亞所看到的異象，相信是非常震撼的。那些戰馬是壯馬，向天的四風（*ruakh*，或靈）出發。四風代表著羅盤四個主要指針。原來，每一種顏色的戰馬都是眾數，即四隊戰馬群，向著四個方向前進。這些戰馬不像異象一的單單「巡邏」而已，乃是「急著」出發，要執行任務。其中三隊向三個方向進發：「黑馬的車…向北方而去…白馬的出來，向西方而去…斑點馬的出來，向南方而去」（呂振中譯本）。學者指出，北方是指亞述、巴比倫和波斯；南面是指埃及。雖然學者無法清楚了解為何沒有提及東方，但經文的重點已指出，三次提及戰馬群是要「在地上巡邏」（7節）。其中一隊的回報指出：「那些往北到巴比倫去的馬匹已經平息了上主的怒氣」（8節，現中）。原來，這些戰馬急切地在全地巡邏，是執行神的審判，平息神的怒氣，以致要在地上建立公義。

撒迦利亞從異象八中清楚認識到神是一位怎樣的主宰。他聽到天使宣告說：「這是天的四風（即天的四靈），是從全地

之主面前出來的」(5 節)。戰馬群聽從那掌管天的四靈之主的命令，祂是全地的主宰，是「普天下之主」(現中)。在整個異象中，先知多次用「出來」和「全地」來表示戰馬群服從主的差遣，到全地執行任務。

撒迦利亞所傳講這位全地之主，與其他聖經作者是一致的。舊約以賽亞先知說：「因為我是神，並無別的；我是神，沒有能與我相比的」(賽四十六 9)；此外，新約的猶大說：「我們的救主獨一的神」。上帝確是一位獨一的、至善至美、無與倫比的神。

### 思想：

1. 對歸回的以色列民來說，神是一位全地之主，給他們安身立命的保障。這對你有何啟發呢？
2. 以賽亞認定上帝「是神，並無別的」，在這動盪不安的世代中，你是否願意以上帝為你的依靠？若然，你又如何學習完全交託的功課？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十二日

## 給約書亞戴冠冕

靈修經文：亞 6:9-15

### 釋經：

這一段落記述大祭司約書亞獲加冕一事，並不是一個異象，乃是神諭。當中與六章1-8節的第八個異象不同，1-8節在異象中先知舉目看到異象；而在六章9-15節，沒有使者發出問題，使者也沒有向先知解釋。六章9-15節的結構就好像在異象三的描述，先知手拿準繩(二1-5)，之後有神諭(二6-13)一樣。然而，異象八的這一段經文給了讀者不少困惑，也給了學者在翻譯和解釋上一定的挑戰。

在這個神諭中，上帝清楚給撒迦利亞一個包含三步驟的任務。第一、「你要從…手中收取被擄的人奉獻的金銀」(10節上，新譯本)。有三位從巴比倫回來的猶太人，帶著一批金銀回耶路撒冷，作為奉獻。先知撒迦利亞去接收那些金銀。第二、「你要即日去，進入西番雅的儿子約西亞的家裏」(10節下，新譯本)。先知接受了奉獻後，馬上前往那稱為約西亞的家。約西亞的身份無從稽考，相信是一名工匠。第三、「你要拿這金銀來做冠冕」(11節上，新譯本)。原來撒迦利亞要將被擄的猶太人奉獻的金銀用來製造冠冕，並且「戴在約撒答的儿子約書亞大祭司的頭上」(11節)。換言之，將要舉行一個加冕大會，並將冠冕戴在大祭司頭上(參出廿九4-6；利八6-9)。

在接續下去的經文中，出現了兩個問題。首先，究竟撒迦利亞製造了一個還是兩個冠冕呢？原文「冠冕」是複數。是否第一個戴在約書亞頭上(11節)，而第二個則「要歸希連、多比雅、耶大雅，和西番雅的儿子賢，放在耶和華的殿裏作為紀念」(14節)呢？有學者指出，舊約聖經希伯來常用複數來表達宏偉，故此，採用「冠冕」的複數形式，是要表達冠冕的卓越與莊嚴。或許翻譯聖經的學者為了避

免讀者在閱讀時出現困擾和誤會，英文聖經在第11和14節，都採用了單數的冠冕(“a crown,” NIV)，而中文譯本就將第14節翻譯為：「這冠冕要在耶和華的殿中給…作記念」(新譯本)。

第二個問題是第13節的「他」，到底這個「他」是指誰人呢？因整個段落只有一個人受加冕，他就是大祭司約書亞。第13節指出「他要建造耶和華的殿，他要承受尊榮，坐在位上掌王權；又有一位祭司坐在自己的位上」。換言之，約書亞身兼省長(王權)和大祭司(宗教)兩種職事。可是，當時的省長是所羅巴伯，學者相信「大衛苗裔的，要在本處生長，並要建造耶和華的殿」(12節)，這「大衛苗裔」是指向所羅巴伯而說的。從歷史中，沒有找到大祭司約書亞曾擔任過省長一職的記載。因此，學者嘗試提出多種解決方案，而當中有兩個提議值得參考。第一、將所羅巴伯代入第13節的「他」，如：「是所羅巴伯要建成永恆主的殿堂；是約書亞要擔當祭司的尊榮，是所羅巴伯要坐在寶座上執政；是約書亞也要在寶座上；他們二人之間必有和諧合作計畫」(呂振中譯本)。學者認為，若直接提出所羅巴伯是大衛的後裔，並且「坐在位上掌王權」(13節)，將會刺激到波斯王的神經，因此，撒迦利亞察覺這敏感信息，除了用「他」的代名詞之外，更以希伯來人熟識的表達方式來傳遞信息。有學者認為第11-13節呈現了一個交叉結構(請見下)，從中可確認約書亞是擔當祭司的角色；所羅巴伯是耶和華聖殿的建造者，而他們一起參與治理國事：

- A 約書亞祭司獲加冕，成為猶太群體的祭司(11節)
- B 所羅巴伯(苗裔)要建造耶和華的殿(12-13a節)
- B' 所羅巴伯要在寶座上(掌王權)作猶太百姓的統治者(13b節)
- A' 約書亞要在位上作祭司，治理猶太群體(13c節)
- C 結論：和諧、和平存在於兩位治理者之間(13d節)

在神諭中，掌王權和祭司兩職的，「必有和諧合作(或譯：福利興隆)的計畫」(13節，呂振中譯本)。若當時的兩位領袖之間，能彼此協作與互補，將在歸回的社會中帶給百姓和諧和安居的福祉。在先知的遠景中，彌賽亞將會身兼君王和祭司之職。新約聖經清楚認定耶穌就是彌賽亞，祂是按著麥基洗德的等次為永遠、至高神的大祭司(來六20、七1)。

### 思想：

1. 不論回歸或留在異域的猶太人，都為重建聖殿出一分力。上帝有感動你為教會盡上你能做到的一分力嗎？
2. 在職場和教會事奉中，你如何在與人配搭合作上，做到和睦相處、和諧共濟呢？

我的禱告： \_\_\_\_\_

教會禱告： \_\_\_\_\_

二月十三日

## 禁食問題

靈修經文：亞 7:1-14

釋經：

撒迦利亞書的第七和第八章是一個新段落，作為連接前面一至六章及後面九至十四章的橋樑。一至六章是有關八個異象和兩個神諭，而九至十四章是有關未來的事情。七章1節指出那是大利烏王（即大流士王）第四年九月（公元前518年12月），這是在夜間異象出現之後兩年，就在重建工程即將（在兩年後）完工前。伯特利人差遣代表團前往耶路撒冷，想知道追念耶路撒冷與聖殿被毀而設立的禁食是否仍要舉行。先知領受了從神而來的信息，用了兩章篇幅來回應百姓的問題。

一個代表團從伯特利到耶路撒冷，問祭司和先知一個問題：「我當如歷年以來所行，在五月哭泣齋戒嗎？」（3節）。一個簡單和清晰的問題，撒迦利亞好像繞了一個大圈，到第八章的18-19節才正式回答。伯特利是在耶路撒冷以北約十二哩，有一段很長時間曾是敬拜中心。這個便雅憫支派的城鎮，曾經是他們列祖雅各夢見天梯後，信仰得到甦醒的地方（參創廿八16-22）。當聯合王國分為南北兩國時，耶羅波安在伯特利設立邱壇和建殿，供以色列人獻祭（參王上十二29；摩四4、七13）。被擄的猶太人一直都在五月和七月有「禁食和舉哀」（5節，呂振中譯本）紀念會的。「五月哭泣齋戒」是為公元前586年巴比倫人毀滅耶路撒冷而舉哀（參王下廿五8-10）；而「七月禁食」這節期是為猶大省長基大利遇害而舉哀（王下廿五22-26；參耶四十一1-3）。

一個宗教節日可以是神聖的，也可以是為了自己的，先知反問百姓：「你們吃喝，不是為自己吃，為自己喝嗎？」（6節）。繼而指出他們在信仰的內涵和信仰的倫理生活上的分

割，並指責他們與被擄前的祖宗犯了相同的罪，跟先祖一樣，不聽先知的話：「耶和華藉從前的先知所宣告的，你不當聽嗎？」(7節；參賽一10-17；彌六6-8；摩五；耶七)。接著，撒迦利亞頒布了四條訓令給代表團，這兩個勸勉和兩個訓誡是：「公平來審判…慈愛憐憫相待…不可欺壓寡婦、孤兒、寄居的和困苦的人…不可心裏謀害弟兄」(9-10節)。先知勸告他們要實踐社會公義。其實，這些訓令是被擄前的先知一直在教導百姓的(參耶廿二3)。百姓有何反應呢？先知責備他們用了四個違抗神的模式：「不肯聽從…硬著頸項，充耳不聞…心剛硬如金鋼石」(11-12節，新譯本)。撒迦利亞指出他們在態度上、身體上(頸、耳、心)，都沒有實踐信仰上的教導。

面對如此剛硬的百姓，先知在第13節的信息，使用了一個交叉結構來提醒百姓：

A 我[神]曾呼喚

B 他們不聽

B' 他們呼求

A' 我[神]也不聽

在此，撒迦利亞強調的是要百姓順服神的教誨(六15；七8-14；八16)。

### 思想：

1. 舊約的「節日」是要讓祂的子民暫時放下勞力的農作，享受神的豐盛。信徒在「聖日」以群體敬拜方式來慶祝和記念神在歷史中的大能作為，試反思你如何認真的參與每個「聖日」，包括主日？
2. 「你若不遵守法律，上帝必厭惡你的禱告」(箴廿八9，現中)。求聖靈指教引導，使你能遵守上帝的律法，以致你的禱告蒙上帝悅納。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十四日

## 耶路撒冷的復興

靈修經文：亞 8:1-23(只讀 1、6-8、14-19 節)

### 釋經：

昨天思想的第七章和今天的第八章是撒迦利亞從神的領受，回覆百姓的求問。百姓問先知是否要繼續持守從被擄後開始的禁食。先知在第八章18-19節正面回答百姓之前，首先在第七章責備他們跟他們的列祖一樣，沒有遵守先知們的勸勉和訓誨（參七9-10）。可是，轉入第八章時，撒迦利亞整個語調改變了，在信息中強調神與祂子民的盟約關係、神定意施恩給猶大家，並且神使耶路撒冷從被詛咒之地，演變為蒙福的聖城。

撒迦利亞在這一章中宣講多個主題信息，並多次使用幾個重要關鍵語來加強其信息。先知在23節經文中，使用「耶和華」的名稱共21次，幾乎每一節都出現神的名字。而「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的語句共使用了10次，先知要強調他所宣講的，是直接從神而來的。當然，先知的核心信息是錫安（2次）和耶路撒冷（6次），是關乎猶家和以色列家。神要復興耶路撒冷，拯救祂的子民：「看哪，我要從日出之地、從日落之地拯救我的子民」（7節），並且說：「我要領他們來，使他們住在耶路撒冷中間」（8節）。神將分散在全地的猶太人，召聚他們回到祂所揀選之地，復原盟約關係，那是：「他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他們的神」（參出十九5；耶卅22）。

撒迦利亞用了一個主要在先知書出現的名詞，來描述那些忠於耶和華神的，就是那些歸回到耶路撒冷的猶太人，為數是一小群。先知們用了「餘民」或「餘剩的子民」(remnant) 此詞彙來識別他們。撒迦利亞用了4次「餘民」，而有3次是在第八章。從神學角度來講，這一小群的希伯來人（「倖存

百姓」，該一12、14)代表那些因神的救贖而免於滅亡的少數人。餘民猶如橋樑，將神刑罰之危險接連到神復興之應許上。先知宣告說：「我要使這餘民享受這一切…你們從前在列國中怎樣成為可詛咒的…我要拯救你們，使你們得福」(12-13節)。撒迦利亞描述當耶路撒冷復興後的遠景：老年人坐在廣場上(4節)、孩子在廣場上玩耍(5節)、地出土產，天降甘露(12節)、各人的手要堅強(13節)、吸引萬邦的人到聖城(20-23節)。

正因神「定意施恩給耶路撒冷和猶大家」(15節)，耶路撒冷才能體驗到以上的祝福。同時，撒迦利亞提醒百姓，他們有當盡的責任和義務：「你們所當行的是這樣…」(16-17)，就是社會公義，活出與神建立盟約的生活方式(參申四1-2)。神的子民不單只要恨惡神「所恨惡」的(17節)，先知呼籲百姓也要喜愛神所喜愛的：「你們要喜愛誠實與和平」(19節)。「平安」和「誠實」這兩種品格在第八章各出現了4次，是神渴望聖城的聖民活出神性的品格。

撒迦利亞塑造了神子民的屬靈生命之藍圖後，現在正式回覆代表團最初問及有關禁食的問題了(參七1-3)。第19節提及四個季節性的禁食或舉哀。這四個禁食的日子原意是這樣的：初夏禁食(四月)是為耶路撒冷城牆被巴比倫軍隊攻陷舉哀(王下廿五3-4；耶五十二6-7)；仲夏禁食(五月)是為所羅門聖殿遭焚燒舉哀(王下廿五8-10；耶五十二12-14)；秋季禁食(七月)為耶路撒冷省長基大利遇害週年紀念日(王下廿五22-25；耶四十一1-3)；冬季禁食(十月)為巴比倫尼布甲尼撒王開始圍困耶路撒冷舉哀(王下廿五1；耶五十二4)。現在神宣告悲傷的日子將要過去，取而代之的是「猶大家的歡喜和快樂」(19節)要來臨，並且要成為「美好的節期」(19節)。

**思想：**

1. 正如羅馬不是一天造成的，耶路撒冷的重建同樣花了一段時間。你是否願意為你的教會能建成屬靈的群體所需的耐性禱告？
2. 「喜愛誠實與和平」這句話給了你甚麼思緒？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十五日

## 平安之君將臨

靈修經文：亞 9:1-17(只讀 1 上、9-17 節)

釋經：

撒迦利亞書的最後六章經文是有關彌賽亞的預言及末世情況。有學者稱撒迦利亞為「小以賽亞」，因為他傳講了大量預言都是關乎彌賽亞的，而新約作者認為這些預言在拿撒勒人耶穌的生平與事工中應驗了。撒迦利亞的彌賽亞預言包括：祂的祭司職任（六13；參來五至七章）；祂的君王身分（六13；九9-10；十四9、16；參來二8-9）；祂卑微謙和地度過一生（九9；十三7；參太廿一5；廿六31、56）；祂以自己立約的血復興以色列（九11；參可十四24）；祂作牧人服侍那些如羊流離的一族（十2；參太九36）；祂遭棄絕並被人以三十塊銀子出賣（十一12-13；參太廿六15；廿七6-10）；祂被捉拿、遭擊打（十二10；十三7；參太廿六31、56）；祂在榮耀中再來，拯救以色列脫離仇敵（十四1-6；參太廿四30；廿五31）。此外，祂更建立了新世界的秩序（十四6-19；參啟廿一25；廿二1、5）等等。

撒迦利亞書第九章至第十四章是由兩個神諭組成（「耶和華的默示」，九1；十二1），強調王將要來臨。當中，「那日」和「那時」出現的次數特別多。王的來臨，一方面是懲罰作惡的列國，另一方面則是為了「餘民」和祂的子民得以復興，以致錫安和耶路撒冷得以重新興盛起來。因此，爭戰與和平的兩方面的情境相繼出現。第一個神諭從第九章至第十一章，主要是指出神對耶路撒冷的保護，及有關以法蓮的記述，以法蓮即被擄前的以色列或稱北國；而第二個神諭則從第十二章至第十四章，強調猶大和耶路撒冷的未來。先知在傳講這六章的信息時，口吻也從勸勉、激發與鼓勵，轉向勸誡、責備與警告。

第九章的神諭包含多個信息。首先神懲戒列國惡待神子民

的罪，他們「必作餘民」(7節)歸給神自己，並且神必保護他們、「紮營」在祂的家中，以致「敵軍不得任意往來」(8節)。跟著，和平之君將來臨。這位君王並不是乘坐戰馬，乃是「謙和地騎著驢，騎著小驢，驢的駒子」(9節)進入錫安。這位「公義」的王如何拯救祂的子民呢？祂不是用戰爭、殺戮的方式，而是將「戰爭的弓也必剪除」，並且向列國宣講和平(10節)。這位和平之君帶來普世的平安，與舊約信息是一致的(參詩七十二8；賽二2-4；彌四1-4)。新約四卷福音書都記載耶穌騎著驢入耶路撒冷(參太廿一1-9；可十一1-10；路十九28-38；約十二12-15)，當中，馬太和約翰都清楚表明，這事成就了撒迦利亞的預言(太廿一4-5；約十二14-15)。

先知所看到錫安的未來是充滿盼望的，他們將從被囚在無水坑裏而得到釋放(11節)，他們是一群有盼望的流亡者(12節，“prisoners of hope,” NIV)，因為神沒有忘記曾與他們「立約的血」(11節，參「這是立約的血，是耶和華按照這一切的命令和你們立約的憑據」(廿四8)。此外，神給予多重的保證，如「要顯現在他們身上」(14節)、「耶和華必保護他們」(15節)，以及「神必看他的百姓如羊群，拯救他們」(16節)。

### 思想：

1. 彌賽亞是一位和平之君，期盼主再來的信徒可以活出「使人和睦」(太五9)的生活方式，以及實踐「與神和好」(林後五20)的託付。你願意嗎？
2. 縱使信徒落在困境中，他們可以是「被囚而有指望的人」(“prisoners of hope”)，這給你甚麼啟迪？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二月十六日

## 應許救贖猶大和以色列家

靈修經文：亞 10:1-12

釋經：

撒迦利亞書第九章至第十一章是第一個神諭。第九章是有關「公義」王的來臨，以及宣告錫安的未來和福份。先知在第十章延續了有關神子民將來的祝福，並且開始了告誡牧人的訊息，到了第十一章更詳盡記載了先知對他們的責備。

撒迦利亞讓百姓知道，神不單是歷史的主宰，祂更是大自然的供應者和管理者。神可以賜他們五穀(九 17)，當他們向神祈求下雨時，神就滋潤大地，並將田園的菜蔬賜給祂的子民(十 1)。可是他們寧願依靠所供奉的家神；相信一些占卜者或術士；和看見異象的造夢者(2 節；另參耶廿三 25-29)。其實，摩西早已警告神的子民不可與那些人有任何關係：「你中間不可有人使兒女經火，也不可有占卜的、觀星象的、行法術的、行邪術的…你所要趕出的那些國家都聽從觀星象的和占卜的，但是耶和華—你的神從來不准你這樣做」(申十八 10、14)。此外，參與者將要承擔嚴重的後果：「無論男女，是招魂的或行巫術的，他們必被處死」(利廿 27)。為何歸回的猶太人沒有從他們列祖失敗的歷史中汲取教訓呢？他們之所以有如此的流離和受欺壓，原因是牧人沒有盡上該盡的責任。那麼，誰是猶太人的牧人呢？以色列的君王被神揀選，代表祂在地上牧養神的百姓。先知們看到神的子民因沒有牧者帶領，就如迷途的群羊四處流散(參耶十 21；廿三 1-2；結卅四 1-6)。

撒迦利亞在神諭中，看到神對歸回的猶太人的作為。神眷顧祂的羊群(3 節)、堅固猶大家、領他們歸回、憐憫他們(6 節)，以及救贖他們(8 節)。神要復興猶大，並要拯救約

瑟家(6節)。約瑟的兩個兒子是瑪拿西和以法蓮(創四十一51-52)。神要領祂的子民到基列地和黎巴嫩(10節)，那是瑪拿西與迦得兩支派的分地。神並沒有忘記猶大以外的支派，神要復興猶大和以法蓮。學者指出，第6節呈現交叉結構：

- A 我要堅固
- B 猶大家
- B' 約瑟家
- A' 我要拯救

撒迦利亞以提及埃及和亞述來幫助百姓回想神拯救的作為。「苦海」和「尼羅河的深處全都枯乾」的片語，或許是暗指以色列人出埃及與過紅海的事蹟。此外，這也可能是暗喻以色列人從巴比倫被擄之地返回以色列時，他們必須渡過幼發拉底河，這就猶如「第二次出埃及」(參賽四十三2-6、6-17)。

### 思想：

1. 猶大和以法蓮本是同根生，日後卻彼此為敵。最後神要復興他們，這對你與信徒相交的生活有何提醒？
2. 在撒迦利亞書第十章中，神「堅固」、「憐憫」，及使百姓倚靠祂的教導，對你有何學習的地方？

我的禱告： \_\_\_\_\_

---

為教會禱告： \_\_\_\_\_

---

二月十七日

## 兩個牧人

靈修經文：亞 11:1-17(讀 4-17 節)

釋經：

撒迦利亞書第十一章是以先知性的行動向百姓傳遞信息。在這一章中，先知撒迦利亞以第一身的「我」作為主詞，共用了 13 次。若再加上「我的神」和「對我說」，就一共使用了 16 次之多。這顯明撒迦利亞是藉著個人的行動吸引百姓的注意力，來喚醒他們沉睡的心。在這裏，先知以戲劇性的方式來傳遞富有象徵意義的信息，這是多位先知也曾使用過的。例如，何西亞娶不忠的歌篋為妻（何一至三章）；以賽亞解掉腰間的麻布和脫下腳上的鞋（賽廿 1-6）；耶利米弄壞窯匠的器皿（耶十八 1-4）；以及以西結在自家牆上挖洞（結十二 1-16）等等。那麼，撒迦利亞有甚麼戲劇性的行動呢？他的對象又是誰？要帶出的，是甚麼信息呢？

從撒迦利亞第九章開始，在每一章中，都有出現羊及牧人的主題。先知指出：「神必看祂的百姓如羊群，拯救他們」（九 16），並且祂的「怒氣向牧人發作…必懲罰那為首的」（十 3）。在這一章更是強烈的責備他們。撒迦利亞以自己作第一身來傳遞這神諭。在這神諭中，先知有四個戲劇性的行動。

第一、先知牧養群羊(7-11 節)。撒迦利亞手持兩根杖來牧養群羊，並稱杖為「恩惠」和「聯合」。很快撒迦利亞就把三位惡牧人除滅，而那些羊也是敗壞到「彼此吞食」。一怒之下，撒迦利亞將「恩惠」那根杖折斷了。原本以色列蒙恩惠，被揀選作神的子民，可是他們一直背棄神。折斷的象徵意義是神「廢棄與萬民所立的約」，並立刻於「當日約就廢了」（10-11 節）。

第二、先知將三十塊銀錢丟給窯戶(12-13 節)。撒迦利亞所牧養的群羊給他三十塊銀錢作牧人的工資。學者指出那是一個奴隸的價錢(參出廿一 32)。神指示先知將錢幣丟給窯戶。窯戶是鑄造廠，將金銀熔化後，製造成器皿。而昔日的窯戶離聖殿不遠，通常在窯戶旁邊就是廢物坑。究竟銀錢丟給窯戶所寓意的是甚麼？在舊約，是有窯戶將破銅爛鐵丟棄或銷毀的做法(參耶十九 1-15)。而撒迦利亞的工資被丟棄在廢物堆裏，象徵牧人撒迦利亞沒有價值。由於先知在這裏是代表神，這舉動同樣意味著神也是被百姓棄絕。撒迦利亞這行動正是傳遞神審判的信息。

第三、先知折斷第二根杖(14 節)。撒迦利亞有另一誇張行動，他將第二根名為「聯合」的杖狠狠地折斷。第二根杖就是稱為「聯合」的那根杖，這個折斷是「表明我廢棄猶大與以色列弟兄間的情誼」。上一章神說：「我要堅固猶大家，拯救約瑟家」(十 6)，難道神是一位善變的神嗎？而撒迦利亞是否扭轉了以西結兩根杖合而為一的說法(「主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要將約瑟和他的盟友以色列支派的杖，就是在以法蓮手中的那根，與猶大的杖接連成為一根，在我手中合而為一』」結卅七 19)？其實，上帝並沒有廢棄祂與猶大和以色列的應許；反而，被擄前猶大和以色列的分裂，現在已進入歸回後的希伯來民族了。

第四、先知扮演為愚昧牧人(15-17 節)。作為一位神忠心的僕人，現在藉裝扮為「愚昧」牧人來指控那些「無用」(“worthless”)、「壞牧人」(現中)。一方面，的確他們是壞透了：「不看顧將亡的」、「不尋找分散的」、「不醫治受傷的」、「不牧養強壯的」；更加會「吞吃」和「撕裂」群羊。這些愚昧牧人不僅失職，更是中飽私囊。神將使他們的膀臂枯乾和右眼昏暗失明，作為對他們的懲罰。

**思想：**

1. 耶穌是「好牧人」(約十 11)，你願一生跟從祂、被祂牧養嗎？
2. 若上帝呼召和使用你為祂照顧羊群時，求神給你心存憐憫來看守群羊。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十八日

## 耶路撒冷蒙拯救

靈修經文：亞 12:1-9

### 釋經：

撒迦利亞書第十二章至第十四章是第二個神諭，以「耶和華的默示」開始(參九 1)。這個神諭有三個重要關鍵詞多次出現，就是「耶路撒冷」、「那日」，和「萬軍之耶和華」。這三個關鍵詞環繞著四個信息，分別為耶路撒冷將蒙拯救(十二章)、潔淨的泉源(十三 1-6)、羊群分散(十三 7-9)，以及耶和華必治理全地(十四章)。

撒迦利亞所領受的默示是從至高無上的創造主宰而來的，他用讚美的表達方式來指出：「**鋪張諸天、建立地基、造人裏面之靈的耶和華說**」(1 節)。先知用了三個分詞形式的動詞來描述神的創造作為，那是「鋪張諸天」、「建立地基」和「造人裏面之靈」。這一節清楚說出了神創造活動的具體領域，包括天、地和人之靈的範疇。以賽亞和詩人對首兩個創造領域有相似的表述：神「鋪張諸天」(賽四十二 5；四十四 24；另參詩一零四 2)、「立定地基」(賽五十一 13；另參詩一零四 5)。在舊約中只有撒迦利亞提到神是那位「造人裏面之靈」。或許先知正使用創世記中神造人的敘事：「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命之氣吹進他的鼻孔，這人就成為了有靈的活人」(創二 7)。

「耶路撒冷」代表著錫安、猶大以及整個以色列。耶路撒冷是神所揀選的(一 17；二 12；三 2)，創造主如何幫助被圍困的「耶路撒冷的居民」(5、8、10 節)呢？「耶路撒冷」這個重要關鍵主題在這一章出現了 11 次之多。先知不斷地重複提到耶路撒冷，顯明神對這城市將來要彰顯的榮耀和將要成就的事情(參下面第 10 節)。縱使耶路撒冷被圍和受困(2 節)，他們不單成為「一塊沉重石頭」，更是一座「不會被移動的磐石」(“immovable rock,” NIV)；這城仍屹立

在本處(6 節)；人民像戰士大衛一樣，如行在他們前面的耶和華的使者(8 節)。耶路撒冷能戰勝列國和萬國，是因為神的「看顧」、「拯救」和「保護」。

神不單保存了耶路撒冷的居民，祂「要將那施恩與懇求的靈，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他們必仰望我，就是他們所扎的那位」(10 節)。「那日」，在第十二章出現了 5 次，指那日神會「澆灌」祂的靈。在這裏，撒迦利亞所使用「澆灌」一詞，與約珥先知用來描述「神向萬民澆灌預言之靈」的「澆灌」是同一個詞(參珥二 28-29)。賜「施恩」的靈，是神恩惠的行動，是給予那些痛悔和向神「懇求」憐憫的人。可是，這些人，一方面仰望神，但同時也「扎」/「刺透」(10 節，呂振中譯本)耶和華。這一節是新約作者引用來說明，這已應驗在救主耶穌身上：「然而有一個士兵拿槍扎祂[耶穌]的肋旁，立刻有血和水流出來…」(約十九 34)。

### 默想：

1. 今天的經文指出，上帝是一位創造者、保護者和救贖者，這宣告如何堅固你的信仰？
2. 每天的經文指出，上帝是一位創造者、保護者和救贖者，這宣告如何堅固你的信仰？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十九日

## 潔淨耶路撒冷

靈修經文：亞 12:10-13:9(讀 13:1-9)

### 釋經：

撒迦利亞在這部份的神諭中，帶出兩個重要信息給神的子民，就是潔淨和煉淨，將在「那日」發生。先知在第 1-6 節指出，神為百姓開一個泉源，處理他們罪的問題，並要除掉假先知。在第 7-9 節，神的子民將經歷管教。

撒迦利亞從看見異象到領受神諭的過程中，深深察覺到百姓的罪孽。他看見大祭司身上污穢的衣服(三 3)、量器中所代表的罪婦(五 8)、社會沒有公義(七 9-12; 八 16-17)、百姓拜假神和占卜(十 2)、愚昧牧人(十一 15)等等罪惡。現在先知直言他們有罪惡和污穢。罪惡的基本意思是沒有達到標準，神的子民沒有達到神聖潔的標準。而污穢或「不潔」(新譯本) 可以是指玷污或儀式上的玷污，以及是犯罪的結果，因此破壞了與神的關係。因著百姓的罪惡和污穢，他們無法來到神面前敬拜。於是，神主動地為祂的子民開創了一個可以洗除罪惡的方法，就是藉泉源來潔淨百姓的污穢。先知在第十四章第 8 節指出，將有「活水」流出。神提供這恩典的泉源，能夠洗除百姓的罪惡。這個泉源是流動的，水流持續不斷、水量豐沛，象徵罪惡和污穢所帶來的影響都被去除。

神一方面開闢泉源，而另一方面要除滅「偶像的名號」(新譯本)及「假先知和污穢的靈」(2 節，新譯本)。假先知並沒有從神而來的啟示，乃是「自稱為先知的人」(現中)，他們編造和歪曲神的旨意，因此，他們的宣告是謊言，誤導人的方向，帶領人轉離上帝。這些假先知引領人拜外邦假神、勾引人離開神的道。故此，按神的律法要求，將要從民中除掉他們(參申十三 1-5)。

撒迦利亞告誡和激勵餘民，他們將會經歷如火一般的熬煉過程。當牧人被擊打，自身受到傷害，就無法保護群羊，羊就分散。群羊中，即以以色列民，有部份因被神審判而遭到除滅(8 節)；有一部份，雖然經過火的煎熬，但卻得到保存，經歷了靈性的復興。這些火的鍛鍊，原來是「熬煉他們，如熬煉銀子；試煉他們，如試煉金子」(9 節)。這樣，餘民的信心和品格得以煉淨了。

牧人被擊打，群羊看似是分散了，卻得以煉淨，成為神忠心的子民。如此看來，神的審判和煉淨相結合，過程雖艱難，但必會帶來聖約的更新，神與祂子民的正確關係得到恢復，就是「我[神]說：『這是我的子民。』他們要說：『耶和華是我的神』」(9 節)。

### 思想：

1. 在耶穌裏有活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四 14)在神面前立志，每天到祂跟前領受活水。你願意嗎？
2. 你是否正「遭受各種試煉」(雅一 2)？向神禱告並祈求在熬煉和試煉中，仍與神有密切的關係。緊緊靠賴神，能平安渡過難關。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二月二十日

## 耶和華的日子

靈修經文：亞 14:1-21(讀 1-9 節)

### 釋經：

撒迦利亞來到第二個神諭的最後一段信息，是有關「耶和華的日子」。「日子」這詞在第二個神諭，即從第十二章至第十四章，出現超過 15 次，而「耶和華的日子」在這一章就有 9 次。「耶和華的日子」是指末後耶和華施行審判和拯救的日子。因此，第十四章是將來的「那日」要發生的一連串事件。

先知看到一系列的景象，當中不一定是按時序發生的。第一、神為耶路撒冷爭戰(1-3 節)，萬國聚集向耶路撒冷開戰，而神要出去與那些國家打仗。第二、神降臨在橄欖山(4-5 節)，並帶著聖者與你同來。那時山間裂開，並有地震。第三、那日將是天地更換(6-8 節)，大自然受到影響。那時，沒有「寒冷或冰霜」(呂振中譯本)、也「沒有白天，沒有黑夜，到了晚上仍有亮光」(7 節)。必有活水從耶路撒冷出來，到夏天也不會乾涸，而是源源不絕供應泉水。第四、耶和華要作全地的王(9 節)，祂是「獨一無二的上主；祂的名是唯一的名」(9 節，現中)。這宣告是重申希伯來人的信仰：「耶和華—我們的神是獨一的主」(申六 4)。第五、萬國將受審判(10-15 節)，戰爭場面再度出現。那時，人和牲畜都遭「災殃」(12 節、15 節兩次)。

第六、敬拜大君王(16-19)。列國、萬民經歷了可怕的「災殃」後，「所有剩下的人」都來敬拜大君王。撒迦利亞兩次特別強調萬民敬拜「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The King, the Lord Almighty,” NIV)。「萬軍之耶和華」在撒迦利亞書出現了 50 多次，在第十四章就出現了 4 次(16 節、17

節、21 節兩次)。而「萬軍」可以翻譯為「全能的耶和華」。「敬拜」有低頭下拜及表示尊敬之意。

第七、歸耶和華為聖(20-21 節)。撒迦利亞看到最後的景象，是「耶路撒冷和猶大…必歸萬軍之耶和華為聖」(21 節)。「歸耶和華為聖」的，包括祭司的精金牌(出廿八 36；卅九 30)、初熟莊稼(利廿三 20)、初熟果子(利廿七 30)，及器皿(書六 19)等。到那日，上帝要在全地作王，在神的子民心中作王，屬神的人都歸耶和華為聖！

### 思想：

1. 上帝是「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值得人的敬拜和尊崇！現在以禱告或詩歌來高舉讚頌這位大君王。
2. 你願意全人都歸神為聖嗎？有甚麼要攔阻或顧慮？嘗試向神禱告求幫助。

我的禱告：\_\_\_\_\_

為教會禱告：\_\_\_\_\_

二月廿一日

## 第一個爭論：神愛以色列

靈修經文：瑪 1:1-5

釋經：

未來七天，我們將會一起思想被擄歸回的第三卷先知書，也是舊約的最後一卷書，就是瑪拉基書。作者先知瑪拉基的名字是「我的使者」的意思（1節，呂振中譯本）。本書是記述先知領受神的默示後，向以色列民宣講的信息。那麼，瑪拉基是生活在甚麼時代？他的聽眾有甚麼狀況？先知要傳講的，又是甚麼神諭呢？

聖經學者認為瑪拉基、哈該和撒迦利亞這三位作者，他們在撰寫希伯來文文本和記錄神諭的用語上，有很多相近的地方。哈該和撒迦利亞是在被擄歸回後帶領百姓重建第二聖殿的先知，他們都是在公元 520 年傳講信息，激勵百姓加入重建行列。而瑪拉基書的寫作年代，則在公元 450 年與 430 年之間，相信他與以斯拉和尼希米是同時代的人，因為他們面對的宗教和社會問題相似，例如：與外族通婚和休妻的盛行、祭司的腐敗、對敬拜禮儀的輕視和社會的不公等等。

有學者這樣描述瑪拉基的聽眾：有的希望破滅、有的自暴自棄、有的麻木不仁、有的詭詐虛偽、有的冷漠無情、有的疑惑不定、有的懷疑不信，還有的是十足的惡人。面對這群百姓，先知用了論辯的方式來與他們對話。這種方式有以下四個元素：第一點、先知宣告一個爭論；第二點、假設聽眾以問題形式提出反駁；第三點、先知重申爭論的前提來回應聽眾的反駁；第四點、最後，先知舉出更多證據來支持他的控訴。瑪拉基的信息特別提醒百姓，叫他們回歸到四個聖約的關係中，那是族長之約（一 2）、利未之

約(二 5)、婚約(二 14)，以及摩西之約(四 4)。瑪拉基呼喚百姓應回到昔日對神正確的認識，警誡祭司和百姓歸回正確的敬拜，以及勸喻百姓要在婚姻上重新回到正確的關係裏。

瑪拉基書共有四章、55 節經文，當中先知傳遞了六個爭論的信息。一章 1-5 節是先知與聽眾的第一個爭論，是有關神愛以色列。他宣告：「耶和華說：『我曾愛你們。』」(2 節上，論辯的方式第一點)；百姓卻反駁：「你在何事上愛我們呢？」(2 節中，論辯的方式第二點)；於是先知再次明確指出神愛雅各，因為他是神所揀選的(2 節下，論辯的方式第三點)。此外，先知提出兩點來證明神對雅各的愛(論辯的方式第四點)。第一、神聽了百姓的祈禱，懲罰了以色列的世仇以東人(3-4 節；參詩一三七 7，詩篇作者的禱告)；第二、百姓經歷神使他們回歸耶路撒冷，並且「必親眼看見」和「要說」(5 節) 上帝給以色列人的應許和復興。

先知瑪拉基在一章的第 2 節，有 3 次談及「愛」，並以「愛」來描寫神與以色列的關係，而「愛」這個詞是具有「約」的含義。當神說「我卻愛雅各」，這是指祂按所立的「約」而有的揀選。這樣，叫歸回的以色列人回想到昔日神已揀選了他們的列祖和後代(參創十二 1-3；申七 7-8)。百姓從被擄得以回歸以色列，就證明了神對祂所揀選的子民之愛了！

### 思想：

1. 請默想和代入這句話：「我以永遠的愛愛你，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耶卅一 3)，回應上主對你愛的宣告？
2. 瑪拉基這種爭論的對話，是否喚起了你回想和更新你與上帝的溝通和關係呢？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廿二日

## 第二個論辯：譴責祭司 1

靈修經文：瑪 1:6-14

釋經：

昨天所看的經文，先知瑪拉基開始了第一個論辯，是思想到神對以色列人的愛。蒙神所愛的人，是否以行動來回報上主，就好像兒子尊敬父親，又如僕人順服主人一樣呢？可是，以色列人並沒有在敬拜和獻祭上榮耀神。故此，瑪拉基與歸回的以色列人進行第二場的論辯。在這裏，先知嚴厲地譴責祭司的失職。瑪拉基向祭司和百姓提出了兩次的控告，指出他們在敬畏和獻祭之事上的不忠。首先是有關敬畏神的論辯，瑪拉基揭示了神作為父親和主人，卻無奈地問，到底孝敬和敬畏祂的人在哪裏？而作為祭司的，竟然「藐視」神所看重的（6 節上，論辯的方式第一點）。他們提出了反駁，說：「我們在何事上藐視你的名呢？」（6 節下，論辯的方式第二點）祭司們不單只沒有盡忠職守，更輕蔑漠視神的警喻。第二場論辯是有關他們所獻的祭物，「你們將不潔淨的食物獻在我的祭壇上」（7 節上，論辯的方式第一點），他們卻說：「我們在何事上使你不潔淨呢？」（7 節中，論辯的方式第二點）。於是，瑪拉基再次揭示了他們的惡行，他們不敬和胡亂地以瞎眼、癩腿、有病的為祭物獻給神！先知連續兩次憤憤地炮轟他們，譴責他們這樣做，還「不算為惡嗎？」（8 節，論辯的方式第三點）。他們這樣的行為，表現出他們就是「藐視」神（6-7 節）和對神「嗤之以鼻」（13 節，或譯作「瞧不起我」）。他們根本就是目中無神，使人神共憤！

第二個論辯可分為兩段，都是指向「祭司」（一 6；二 1）。一章 6-14 節是以神為主體，而二章 1-9 節則以祭司為主體，我們將會分兩天來思想。首先，在一章 7 節，先知指

出他們在聖殿獻祭的事上，藐視、輕看和褻瀆神。他們將搶來的、殘疾的和潔淨的食物奉獻給神，因為他們覺得獻祭的事很厭煩（13 節）。先知反問祭司和百姓，他們會將那些殘疾和不完美的獻給他們的省長嗎？當然不會，因為那是不敬的行為。同樣地，他們不應將低劣的祭品獻給神。作為祭司的，他們不可能不明白獻祭的律例規條，經上曾清楚的闡明：「若有甚麼殘疾，就如癩腿的、瞎眼的，無論有甚麼惡殘疾，都不可獻給耶和華你的神」（申十五 21；另參利廿二有關獻祭的規矩）。瑪拉基譴責這些祭司，他們所做的，根本就是「褻瀆」神的名（12 節）。他們不單只沒有實踐祭司的聖職，而且他們的所作所為，在神的眼中，簡直就是一個「行詭詐的人」（14 節）。

先知慨嘆神的聖民，他們在聖城的聖殿裏沒有看重對神的敬拜和獻祭。可是，在外邦之地，「從日出之地到日落之處」（11 節；詩五十 1），神的名「在列國中必尊為大」（11 節）和「在列國中是可畏的」（14 節）。這樣看來，兩者成了很大的對比！更帶有點諷刺！聖經學者指出，或許這裏所指的是上帝在外邦之地得到尊榮，並不一定是指按神所啟示的敬拜方式。然而，在四百多年後，約翰得到啟示，看見地上萬族，無論是猶太人或外邦人都來向上主獻上最大的讚頌，向讀者展示了一幅美麗的圖畫——「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拿棕樹枝，大聲喊着說：『願救恩歸與坐在寶座上我們的神，也歸與羔羊。』」（啟七 9-10）。

### 思想：

1. 反思自己每主日的敬拜，是否存著敬畏並「靠著聖靈按著真理」（約四 24）的心去朝拜上帝？
2. 在神給你的事奉職份上，你如何藉聖靈的幫助，忠心擺上、忠於所託？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廿三日

## 第二個論辯：譴責祭司 2

靈修經文：瑪 2:1-9

釋經：

先知瑪拉基的第二個論辯，是從一章 6 節至二章 9 節，當中一章 6-14 節是以耶和華神為核心的思想，而今天二章 1-9 節的核心則偏重於思想利未祭司階層。先知在這兩段的焦點都是指向祭司，並指控他們褻瀆神的名。昨天的經文中，先知問了 9 個問題，並向祭司和百姓宣告神的話：「我不喜歡你們，也不從你們手中悅納供物」（一 10）。今天的經文不是側重於指控祭司在神的祭壇和祭物上的失職，而是強調祭司們的惡行所帶來嚴重的後果。因為祭司沒有謹守遵從耶和華與利未人的聖約關係，更沒有履行祭司的聖職。

瑪拉基先知警誡祭司不要忘記神給他們的「誠命」和「所立的約」（參耶卅三 21「我與事奉我的利未家的祭司所立的約」）。假使祭司對誠命和聖約採取「（若）不聽，（若）不放在心上」（2 節）的話，將遭受到詛咒。第 2 節的用詞，用了「若」字兩次和「已經」一詞，聖經學者在解釋上採取了不同的立場。一方面，這是警告，「若」不再停止對獻祭的輕視和妄獻，詛咒就臨到他們。另一方面，正因為他們不將誠命和聖約放在心上，神已經給予咒詛了。先知宣告神對祭司的斥責和處罰，指出神用了「糞抹在你們臉上」（3 節）。「糞抹在你們臉上」表示祭司已不潔淨了，會遭到神的拒絕，他們必受到極端的羞辱和藐視。原來祭司的不忠，不單遭受到神的詛咒，更加禍及其子孫：「我要斥責你們的後裔」（3 節）。

究竟祭司的聖職是甚麼？他們又在哪些方面未盡其職呢？瑪拉基在一章 6-14 節的信息，較側重於祭司帶領敬拜和獻祭的重要職責，而在二章 6-8 節則強調祭司在「訓誨」（“instruction,” *torah*）上的任命。祭司的天職是教導和傳遞真理，因為百姓從祭司的「口中尋求禮節規矩」（7 節，呂振中譯本）。當祭司守護神的道，就可以成為「萬軍之耶和華的使者」（7 節）。只可惜，祭司不單自己偏離正道，更使許多人在神的道上絆跌（8 節）。祭司的墮落，卻牽連了百姓。

神曾與祭司和利未人立了「生命和平安的約」（5 節）。雖然祭司領受了神所賜的生命和平安，但卻沒有存敬畏的心，也沒有與神同行。故此，他們的結果將會從祝福（「祭司給百姓的祝福」，民六 23-27）轉為「詛咒」（一 14；二 2），這是他們咎由自取的報應。

### 思想：

1. 一個行為是會帶來後果的。祭司的不忠和不義，不單只害了自己，也「殃及池魚」，連累了聽從他們的百姓。這給你甚麼警惕？
2. 原來「體貼聖靈就是生命和平安」（羅八 6），你願意去經歷這種福氣嗎？你如何體貼聖靈的意思，使你心靈得平安（西三 15；腓四 7）、靈命得以增長和發旺（提前四 15）呢？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二月廿四日

### 第三個論辯：不忠

靈修經文：瑪 2:10-16

釋經：

先知瑪拉基第二個論辯的對象是祭司（一章 6 節至二章 9 節），而第三個論辯的對象則是一般以色列人。瑪拉基在第一論辯中，宣告神沒有忘記與雅各所立的約；在第二個論辯中，先知指控祭司沒有遵守神與「利未之約」，現在第三個論辯則指責百姓違背了神聖的婚約。「不忠」（10、11、14、15、16 節，呂振中譯本）是這段的重要關鍵詞，百姓對配偶的不忠，違背了神對他們在婚姻中的心意。

瑪拉基開始時，直接給了百姓一個當頭棒喝，神既是為父、為創造主，祂的子民「為何互相行詭詐」以及「褻瀆了神與…所立的約」（10 節）。先知這話的表達是非常獨特的，他稱上帝是「一神」（“One God,” NIV），是獨一無二的創造主，並且祂是以色列之父。這話使百姓馬上聯想起摩西也曾說過——耶和華是他們的父和創造主（參申卅二 6），以及「耶和華—我們的神是獨一的主」（申六 4）。換言之，以色列人是從神而來，也是專屬於祂的。可是，他們卻不忠，又褻瀆了神。「詭詐」這詞在其他中文譯本翻譯為「不忠」或「不守信」。原來，百姓不單對人不忠，在信仰上也對神不忠，以致他們的行為被視為褻瀆了神。

以色列人究竟做了甚麼，導致神「不再理會那供物，也不喜歡從你們的手中收納」（13 節）呢？他們不知反省，還反問瑪拉基：「這是為甚麼呢？」（14 節）。於是，先知直截了當地告訴他們，這是因為他們錯謬的婚姻觀和沒有善待配偶的後果。神不單只視婚姻是一個「誓約」（14 節，或「盟約」，和合本及呂振中譯本；請另參箴二 17），也是見證著夫妻進入婚姻關係。現在，這些不忠的以色列人如何

對待他們的妻子(配偶)呢？神用了一個強烈的用詞「恨惡」，來指出祂對百姓之惡行的態度：「我恨惡休妻和以強暴待妻子」(16節，新譯本)。休妻就是親手毀掉了婚盟之約，他們用計來達到休妻的目的，他們用的卻是強暴的手段。他們的髮妻將苦澀帶到神面前，「使哭泣和嘆息的眼淚遮蓋耶和華的祭壇」(13節)。這就是神不收納百姓所獻供物的原因。

百姓不堅守婚約，用暴力對待配偶。當休妻一事得逞後，他們居然「娶外邦神明的女子為妻」(11節)。百姓被這些異教女子誘惑離開真神，這樣就使他們在信仰上對神不忠了。於是，很可悲地百姓就步了所羅門王的後塵，這正如列王記上十一章4-6節所說的：「所羅門…的妻妾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所羅門隨從西頓人的女神亞斯她錄和亞捫人可憎的米勒公。所羅門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

最後，瑪拉基用了兩個提醒來喚醒百姓：「當謹守你們的靈性…不可背棄…妻子」(15節)和「當謹守你們的心…不可行詭詐」(16節)。

### 思想：

1. 當一般人甚或有基督徒認為離婚只是普通的社會現象而已，你又如何看神聖的婚盟之約呢？
2. 為你自己和教會弟兄姊妹的夫妻關係禱告，使他們明白積極營造美滿婚姻的重要性；並且使「詭詐、不忠、暴力」等惡行，不會在婚姻中出現！

我的禱告：\_\_\_\_\_

為教會禱告：\_\_\_\_\_

二月廿五日

## 第四個論辯：公義

靈修經文：瑪 2:17-3:5

釋經：

瑪拉基的第四個論辯反映出先知與百姓的互動，可能出現白熱化的現象，雙方的用詞與語調顯得尖銳。瑪拉基直言說：「你們用言語使耶和華厭煩」，而百姓反問說：「我們在何事上使他厭煩呢？」先知就直指百姓歪曲了神的訓誨，竟然誣告神：「凡行惡的，耶和華看為善，並且喜愛他們」。百姓卻質問先知：「公平的神在哪裏呢？」面對如此的百姓，先知宣告：主會來，並帶著公義來審判作惡之人。

學者指出，「厭煩」的動詞形式，僅出現在這裏和以賽亞書四十三章 23-24 節，當中指出百姓的罪孽使神感到厭煩。瑪拉基讓百姓了解到，因為他們禱告時，沒有用虔誠的心，也不用心敬拜神，以致使神厭煩。加爾文翻譯這節時指出，若敬虔的話語和禮拜的行動沒有信心、忠誠與愛，便會「使祂(神)的靈憂傷」。因他們沒有敬虔而被拒絕，但他們發現有些人是不敬虔的，卻是蒙福。因此，他們認為神是不公義的。或許當時的百姓正如約伯三個朋友一樣，只有一個簡單的邏輯思維，就是認為神是賞善罰惡的，因此，從人的生活成功或受苦，就能判斷那人是否曾經行善或作惡了。故此，當他們看見惡人存活，並且得享長壽時(伯廿一 7)，就判定神是不公義的。但我們看見舊約的詩人，當他們面對一些事情，同樣不能通過他們的邏輯思維，詩人並沒有質疑神，乃是藉禱告來到神面前(參詩七十三 3-14)。又如哈巴谷先知，他則靜心地等待神的作為(參哈二 1「留心看耶和華在我裏面說甚麼，怎樣使我答覆自己的怨訴」，新譯本)。

神是會回應百姓的提問，但祂的回覆不一定是他們所期待的答案。神說：「我必臨近你們，施行審判」（5節）。神會派使者來臨，那是一位公義的使者。當瑪拉基聽見神要差遣使者時，「使者」就是他名字的意思。但神繼續說這立約的使者快要來到（1節），那時，瑪拉基就知道神所指的這位使者，不是先知本人。在三章1節，那位「使者」有三個名稱：「我的使者」、「主」、「立約的使者」。學者們的分析揭示，「我的使者」是指施洗約翰，而這位「主」則在祂的殿中和這位「立約的使者」為人所仰慕，這就是指耶穌基督自己。

百姓呼喊公義，神將會彰顯公義，並且施行審判。先知看到神兩方面的作為。第一、神向祂的子民進行如火和鹼般的「熬煉」（refining）和「潔淨」（purifying），以致他們「憑公義獻供物給耶和華」，就可以得蒙悅納（3-4節）。第二、神向作惡和壓迫社會弱勢的人士追討他們的過犯。神是雇工、孤兒、寡婦和寄居者（申廿四 17-22；廿六 12-13）的見證人，審判那些行邪術的（申十八 9-14）、犯姦淫的（出廿 14；申五 18）、起假誓的（出廿 16；申五 20）、剝削工錢的（申五 18）、欺壓人的、屈枉他人和不敬畏神的人。神將親自警誡干犯社會不義的人。

### 思想：

1. 大衛曾這樣向神禱告：「我要謹慎我的言行，免得我的舌頭犯罪」試反思我的言語行為是否蒙神悅納？祈求聖靈保守自己的嘴唇不要肆意地議論神。
2. 試默想以下的經文：一生「喜愛公義」（來一 9）、「追求公義」（提前六 11），以及「在今世自守、公義、敬虔度日」（多二 12）。這些是否你所仰慕的？向公義的上帝祈求將這些美德賞賜與你。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二月廿六日

## 第五個論辯：轉向神

靈修經文：瑪 3:6-12

釋經：

先知瑪拉基在第三個論辯(二 10-16)責備百姓在婚姻中的不忠，而在今天第五個論辯(三 6-12)中，先知要喚醒百姓：他們不單對人不忠，更加對神也不忠。因此，他呼喚百姓要在兩方面向神回轉。在邀請百姓回轉之前，神作出了一個宣告：「我一耶和華是不改變的」，這話提醒回歸後的以色列民不要忘記神的信實（參民廿三 19）。神與他們列祖所立的聖約，說明祂所應許的必然成就。縱使他們持續偏離和不遵守神的律例，神也不會讓他們滅亡(6-7 節)。

在百姓聽到神是信實的、是永不改變的之後，先知隨即呼喚百姓要轉向神。百姓就求問先知：「我們如何轉向呢？」「轉向」這詞，在希伯來文是用來表示悔改的字眼，標誌著「洗心革面」，不單只有悔改之意，更有悔改的舉動，反映出這人是徹底轉變。回歸的以色列人需要轉離罪，再轉向神；而且按聖約的要求，他們重整生命的方向，以及重新與神建立關係。當百姓落實具體行動時，先知宣告神的心意：「你們要轉向我，我就轉向你們」(7 節)。其實，神的子民可以從詩篇中學習詩人悔改的禱文，向神禱告(參詩八十 3、7、14、19)。

究竟當百姓聽到先知指示他們要轉回時，百姓心中在想甚麼呢？他們回答先知說：「我們要在甚麼事上轉向呢？」(7 節，呂振中譯本)。從他們的回應中就可以得知，他們並不認為他們有地方需要向神回轉的。聽了百姓的回覆，先知的語氣也強硬起來，指控他們說：你們竟「搶奪神」之物！百姓卻心有不甘，又有點摸不著頭

腦的反問：「我們搶奪了你的甚麼呢？」(8 節中，新譯本)。先知直言不諱地斥責他們是「搶奪」了屬神之物，就是在當納十分之一的奉獻和當獻的供物上，沒有忠心擺上獻給神。先知用「搶奪」來強調這個過犯的嚴重性。「十分之一」指摩西律法所規定的土地全部出產的十分之一(參申十二 17「你的五穀、新酒和新油的十分之一」；而「供物」可以是獻給神或聖所的禮物或奉獻，可以包括地裏出產的收成或個人貴重物品，如金、銀、寶石等(另參利廿七 30；民十八 26；申十四 22-29；廿六 12-15)。回歸的以色列人需要在十一奉獻一事上的態度轉回。有學者指出，百姓「搶奪」神的物，只是問題的表面癥狀，並不是問題的根源。他們是不想奉獻，還是沒有能力奉獻呢？正因為他們「搶奪神」之物，詛咒就臨到他們身上，以致土產毀壞、果實掉落。先知不一定想探索因與果的問題，乃是要發出一個邀請。

不變的神，呼喚祂的子民轉回，並邀請他們來驗證神的信實。當百姓重建奉獻的信仰生活後，就能經驗神所應許農產得以豐收的祝福(10-11)。然而，僅有物質的豐收，不會使一個國家成為喜樂之地(12 節)。地土裏出產的果實是人努力工作和神看顧的成果，而神子民屬靈生命的果實，可使居住之處成為喜樂之地。

當瑪拉基說：「以此試試我」(10 節)，這是否與摩西說不可以「試探」神的禁令(申六 16)互相矛盾呢？神可以「試驗」(*nasah*)並「考驗」(*bakhan*)人類，但人不可以反過來(*nasah*)「試驗」神。瑪拉基呼籲百姓「考驗」(*bakhan*)神，目的是要證明神忠於祂的聖約應許。學者指出，七十士譯本始終以希臘文單詞「誘惑、試驗、試煉」(*peirazo*)的其中一種形式來翻譯「試驗」(*nasah*)，而「考驗」(*bakhan*)幾乎都是以「察驗、證明、試驗」(*dokimazo*)的某種形式譯出。在新約，雅各指出，神不「誘惑」(*peirazo*)任

何人(雅一 13)；而保羅說忠信的人不得「試探」(*peirazo*)主(林前十 9)。神為了認可與煉淨那些忠信之人，的確會「試驗」或「察驗」(*dokimazo*)義人的信心與行為(三 13「試煉各人的工程」)。新約對於這兩詞已加以區分，既保留了人的自由和個人責任，又確實證明了神的良善與主權。

### 思想：

1. 神呼喚祂的兒女轉回(悔改)，你聽到聖靈對你的提醒嗎？試細心自省，你在哪方面需要向神轉回？
2. 當你遇到「考驗」/「試煉」時，向神呼求，祂應許：「總會給你們開一條出路，讓你們能忍受得了」(林前十 13)。你曾有這種經歷神應許實現的經歷嗎？你是否認為當人越多人生經歷時，會越認識神的慈愛與信實？

我的禱告： \_\_\_\_\_

---

為教會禱告： \_\_\_\_\_

---

二月廿七日

## 第六個論辯：審判之日臨近

靈修經文：瑪 3:13-4:4-6

釋經：

瑪拉基與百姓的爭論，今天來到最後一個論辯。先知在第六個論辯中，直接指控百姓用話頂撞神。百姓同樣強勢地回應神：「我們說了甚麼話頂撞你呢？」於是，先知指出這群歸回的以色列人，他們對神的信仰已變得是可有可無。他們更認為，事奉神是枉然的、白費的。在申命記十章 12-13 節，神吩咐百姓，說：「以色列啊，現在耶和華—你的神向你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敬畏耶和華—你的神，遵行他一切的道，愛他，盡心盡性事奉耶和華—你的神，遵守耶和華的誡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為要使你得福」。縱然神已如此明確地宣告了這個命令，他們仍然不明白神對他們的愛和心意，還荒謬的說：「事奉神是枉然…遵守神所吩咐的…有甚麼好處呢？」(14 節)從百姓的回應中，揭露了他們對信仰的態度。他們認為宗教信仰若沒有好處，遵守教條、在神面前哀痛都是徒然的。就算作惡或試探神，都得以逃脫、免受災難。這樣看來百姓已失去分辨善與惡、是與非的能力了。

先知質疑他們的說法，事奉神真是如他們所說的枉然嗎？反之，他深信事奉神不是徒然的，因為敬畏神的人是神又特別又貴重的珍寶，他們在神審判之日必得存活(三 18；四 2)。神按祂所定的日子而做事，祂知道人的心思、側耳聽人所說的話。神會區分義人與惡人、事奉神和不事奉神的人、敬畏祂或試探祂的人。這兩類人是有差別的，因為有「紀念冊在祂面前，記錄那敬畏耶和華、思念祂名的人」(三 16)。因此，在審判的日子義人必得拯救，而惡人將受罰。其實，這些信息對以色列人來說是熟悉的，使百姓想起昔日耶和華神對摩西所說的話：「我今日把生命和福樂，

死亡與災禍，都擺在你的面前了」(申卅 15，新譯本)。這就正如啟示錄廿二章 12 節所說：「看哪，我必快來！賞罰在我，要照每個人所行的報應他」。

最後，瑪拉基提到兩位舊約人物，作為他整卷信息的結束。第一、神呼喚百姓要「記念我僕人摩西的律法」(四 4)。這裏所說的「記念」，不僅僅是一種思想活動，更是提醒百姓應追想神在以色列歷史上的作為。第二、先知繼而吩咐他們要「轉向(回轉)」。這裏有兩方面的轉向，其一是「心」的「轉向」。「他必使父親的心回轉而向兒女，使兒女的心回轉而向父親」(四 6 上，呂振中譯本)，這是描述家庭和睦、代際間和解的和諧人際關係。人與人之間轉向，使相互間建立起融洽的關係是重要的，但先知指出第二方面的「轉向」更加重要，他們要轉向神，就是與神和好，因而這地就免受神的詛咒了(四 6 下)。這話的意思是當那日因以色列全家都悔改得救，他們就得以免受神毀滅性的擊打和審判。

學者認為，瑪拉基以記述摩西和以利亞兩位典範人物作為總結，是要說明摩西是律法的代表；而以利亞是先知之話的代表，兩者都是來自神的權柄。

### 思想：

1. 你願一生成為「敬畏耶和華、思念祂名的人」嗎？你如何實現這理想？
2. 神已將「勸人與祂和好的使命賜給我們」(林後五 18)，你會怎樣做來實踐這教導呢？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二月廿八日

## 兩位典範人物

靈修經文：瑪 4:4-6

### 釋經：

瑪拉基在結束他的宣講時，亦是舊約的結尾，引用了兩位典範人物，分別是摩西和以利亞。有學者指出，摩西和以利亞與另一位舊約人物以諾是十分被敬重的，而他們有一個共同的特點，是與他們如何離世有關的。按年代的順序，第一位是以諾，聖經描述他與神同行三百年，然後神親手將他接去（參創五 21-24）。第二位是摩西，他活了 120 年，他不單「死的時候…眼目沒有昏花，力量沒有衰退」（申卅四 7），還有神親自為他安葬在摩押地，卻沒有人知道他的墳墓（申卅四 6）。第三位是以利亞，他離開時，有火馬和火焰車出現，神用旋風接他升天（參王下 9-18）。這兩位典範人物摩西和以利亞，他們分別是律法和先知的代表。到新約，也曾提及這兩位人物。在耶穌登山變像的事件中，摩西和以利亞曾顯現，與耶穌說話（太十七 3；另參可九 2-8；路九 28-36）。

瑪拉基宣告要「記念我僕人摩西的律法」（四 4）。摩西勸勉百姓要「遵守」律法，「記念」神的約和祂救贖的作為，例如：「要記念祂的約」（代上十六 15），以及「記念耶和華你神向法老和埃及全地所行的事」（申七 18，和合本）。那麼百姓應如何記念律法呢？雖然祭司和百姓有實踐獻祭的要求，但卻獻上有缺陷的祭品（一 6 至二 9）；百姓的確有金錢奉獻，但卻沒有「將當納的十分之一」獻上（三 7-12）。因此，瑪拉基要勸勉他們的，是不可敷衍了事，乃是要用心和真誠地履行摩西的律法。

瑪拉基指出，神將會賜給他們一位中保，並差遣一位使者到他們中間。第三章 1 節：「萬軍之耶和華說：『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預備道路』」。第四章 5 節更加清楚說明

了那人的任命：「看哪，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我要差遣以利亞先知到你們那裏去」（5節）。瑪拉基的聽眾明白，這位「以利亞」並不是「提斯比人以利亞」（王上十七1）。這位以利亞將為人與人間的關係帶來復和，就如父親與兒女和好；他亦使神與人之間的關係得以修復，免致詛咒臨到（參二2；三9）。其實，真正能使人的心可以「回轉」（呂振中譯本）是神的作為，也只有神才能使人心回轉和改變（參撒上十6、9）。

在新約，百姓認為施洗約翰是以利亞先知。施洗約翰自己卻說他不是「提斯比人以利亞」，卻是有以利亞的心志，為救主預備道路的先鋒。耶穌也曾為施洗約翰作見證，說：「以利亞的確要來…可是我告訴你們，以利亞已經來了…門徒這才明白耶穌所說的是指施洗的約翰」（太十七11-13）。

**思想：**

1. 上帝能改變人心，你是否願意接受聖靈在你生命中的改造呢？
2. 向神求恩典和智慧，能忠心踐行真理的教導，不敷衍了事、不做門面工夫。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 靈修經文主題一覽

星期	日期	靈修經文主題	已完成
六	1	哈該書 2:20-23 盼望的等待	<input type="checkbox"/>
日	2	撒迦利亞書 1:1-6 撒迦利亞的呼喚	<input type="checkbox"/>
一	3	撒迦利亞書 1:7-17 異象一：四騎士	<input type="checkbox"/>
二	4	撒迦利亞書 1:18-21 異象二：四隻角與四個匠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三	5	撒迦利亞書 2:1-5 異象三：手拿準繩的人	<input type="checkbox"/>
四	6	撒迦利亞書 2:6-13 呼喚被擄之人回歸	<input type="checkbox"/>
五	7	撒迦利亞書 3:1-10 大祭司蒙潔淨	<input type="checkbox"/>
六	8	撒迦利亞書 4:1-14 異象五：金燈臺和橄欖樹	<input type="checkbox"/>
日	9	撒迦利亞書 5:1-4 異象六：飛行的書卷	<input type="checkbox"/>
一	10	撒迦利亞書 5:5-11 異象七：量器中的婦人	<input type="checkbox"/>
二	11	撒迦利亞書 6:1-8 異象八：四隊戰車	<input type="checkbox"/>
三	12	撒迦利亞書 6:9-15 給約書亞戴冠冕	<input type="checkbox"/>
四	13	撒迦利亞書 7:1-14 禁食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五	14	撒迦利亞書 8:1-23(只讀 1、6-8、14-19 節) 耶路撒冷的復興	<input type="checkbox"/>
六	15	撒迦利亞書 9:1-17(只讀 1 上、9-17 節) 平安之君將臨	<input type="checkbox"/>
日	16	撒迦利亞書 10:1-12 應許救贖猶大和以色列家	<input type="checkbox"/>

## 靈修經文主題一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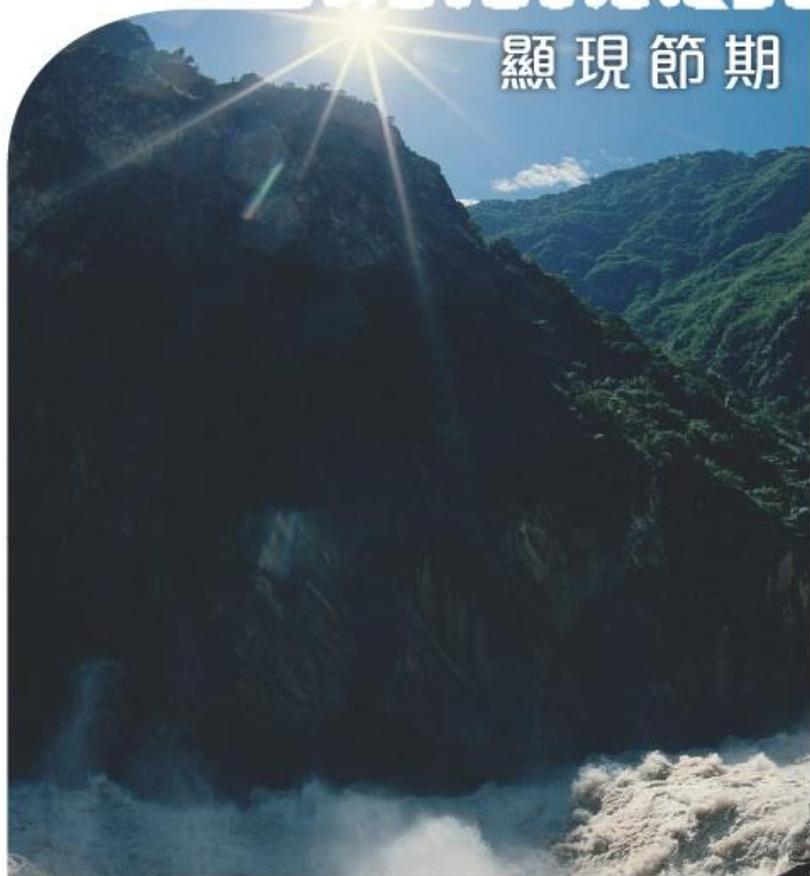
星期	日期	靈修經文主題	已完成
一	17	撒迦利亞書 11:1-17(讀 4-17 節) 兩個牧人	<input type="checkbox"/>
二	18	撒迦利亞書 12:1-9 耶路撒冷蒙拯救	<input type="checkbox"/>
三	19	撒迦利亞書 12:10-13:9(讀 13:1-9 節) 潔淨耶路撒冷	<input type="checkbox"/>
四	20	撒迦利亞書 14:1-21(讀 1-9 節) 耶和華的日子	<input type="checkbox"/>
五	21	瑪拉基書 1:1-5 第一個論辯：神愛以色列	<input type="checkbox"/>
六	22	瑪拉基書 1:6-14 第二個論辯：譴責祭司 1	<input type="checkbox"/>
日	23	瑪拉基書 2:1-9 第二個論辯：譴責祭司 2	<input type="checkbox"/>
一	24	瑪拉基書 2:10-16 第三個論辯：不忠	<input type="checkbox"/>
二	25	瑪拉基書 2:17-3:5 第四個論辯：公義	<input type="checkbox"/>
三	26	瑪拉基書 3:6-12 第五個論辯：轉向神	<input type="checkbox"/>
四	27	瑪拉基書 3:13-4:1-6 第六個論辯：審判之日臨近	<input type="checkbox"/>
五	28	瑪拉基書 4:4-6 兩位典範人物	<input type="checkbox"/>

## 「2025 靈修運動」

今年主題為「成為門徒群體的重新想像」，當然就是在舊有的觀念上，再思、突破、更新、整合。最後，當然是重新上路；建立門徒群體。然而，所有的根基，就是神的話語（聖經）。惟盼各弟兄姊妹善用靈修月刊的資料，每日與主同行，建立更有生命力的門徒群體。

# EPIPHANY

## 顯現節期



我要向山舉目.....我的幫助從造天地的耶和華而來。

詩篇 121：1-2

靈修

讀經月刊

基督教宣道會華基堂

香港田灣石排灣道49號